

公司代码：688391

公司简称：钜泉科技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披露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杨士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0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520,000 股，以此计算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66,816,000.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84%；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520,000 股，以此计算转增股本 37,584,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104,000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如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现金分配比例和转增股本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炬泉光电	指	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炬泉有限	指	公司前身炬泉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炬泉香港	指	炬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Hi-Trend Technology (HK) Co., Limited, 公司股东
东陞投资	指	东陞投资有限公司/East Progress Investments Limited, 公司股东
高华投资	指	高华投资有限公司/Gowah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股东
炬力集成	指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叶氏家族、叶氏家族成员	指	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叶氏家族成员，包括叶芷彤、叶佳纹、徐莉莉、叶明翰、叶柏君、叶博任、陈淑玲、叶怡辰、叶妍希、叶韦希、叶奕廷和李云清
聚源聚芯	指	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万骏实业	指	万骏实业有限公司（Million Legend Industries Limited），公司股东
洛阳海纯	指	洛阳海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盐城福睦	指	盐城福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重庆沃雨	指	重庆沃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华睿德银	指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融银资本	指	融银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东
欧奈而	指	上海欧奈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炬泉微电子	指	炬泉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炬泉南京	指	炬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Aquatech	指	Aquatech Energy Limited
恒能芯电	指	浙江恒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和舰科技	指	和舰芯片制造（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鉴于和舰芯片制造（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是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报告中将公司对两家公司的采购合并，合称和舰科技
华天科技	指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富微电	指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长电科技	指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隆科技	指	京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华虹半导体	指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IC	指	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简称 IC，俗称芯片）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集成电路设计	指	将系统、逻辑与性能的设计要求转化为具体的物理版图的过程，也是一个把产品从抽象到具象，直至最终物理实现的过程
SoC、片上系统	指	系统级芯片（System on Chip），也称作“片上系统”，是一个有专用目标的集成电路，其中包含完整系统并有嵌入软件的全部内容，通常由客户定制或面向特定用途

MCU	指	微控制单元（Microcontroller Unit），又称单片微型计算机或者单片机，是把中央处理器的频率与规格做适当缩减，并将内存、计数器等周边接口整合在单一芯片上，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为不同的应用场合做不同组合控制
BPSK	指	二进制相移键控，英文原称 Binary Phase Shift Keying，是把模拟信号转换成数据值的转换方式之一，利用偏离相位的复数波浪组合来表现信息键控移相方式
OFDM	指	正交频分复用，英文原称 Orthogonal Frequency Division Multiplexing，是多载波调制技术的一种。采用正交频分复用可以提高电力线网络传输质量。即便是在配电网受到严重干扰的情况下，OFDM 也可提供较高带宽并且保证带宽传输效率，而且适当的纠错技术可以确保可靠的数据传输
PLC、电力线载波通信	指	电力线通信技术，英文原称 Power Line Communication，是利用电力线作为物理介质进行数据传输、信号传输的通信技术
HPLC、宽带载波、高速载波	指	宽带电力线载波，也称高速电力线载波，是在低压电力线上进行高速数据传输的宽带电力线载波技术，是相对于窄带电力线通信而言的。宽带 PLC 工作在 2-30MHz 频段内，可用频带较宽
HPLC+HRF	指	指高速双模通信，在 HPLC 的链路层协议基础上，增加微功率无线信道的组网路由机制，支持两种信道可以互为路由，组成一张网络的通信技术
G3-PLC	指	指一种电力线通信规范，一种定义了物理层和 MAC 层的窄带标准，是一个主要面向智能电网里的通信技术的全球开放性协议
LCD	指	即“液晶显示器”，由两块偏光镜、两块薄膜晶体管以及彩色滤光片、光源（荧光灯）、显示面板组成的成像元器件，英文原称 Liquid Crystal Display
ADC	指	将模拟信号转换成数字信号的设备，称为模数转换器，英文原称 Analog-to-Digital Converter
DAC	指	将数字信号转换为模拟信号的设备，称为数模转换器，英文原称 Digital-to-Analog Converter
AFE	指	在处理链的最前面，即输入端，进行模拟信号的处理的电路，称为模拟前端，英文原称 Analog Front End
RTC	指	实时时钟芯片，英文原称 Real-Time Clock
PLL	指	锁相环，英文原称 Phase Locked Loop，用来统一整合时钟信号，使高频器件能够正常工作，用于振荡器中的反馈技术
RC	指	RC 电路，全称电阻-电容电路，英文原称 Resistor-Capacitance Circuit
PA	指	功率放大器，英文原称 Power Amplifier
RF	指	射频，英文原称 Radio Frequency
sub-GHz	指	无线通信中，小于 1GHz 频段称为“Sub-GHz”，比较适合于传输距离远、低功耗、低数据速率、传输数据量少的应用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是世界上成立最早的非政府性国际电工标准化机构，是联合国经社理事会(ECOSOC)的甲级咨询组织
IR46	指	电能表国际建议 IR46，系国际法制计量组织（OIML）下属第 12 技术委员会（TC12）组织起草的一个技术文件，为新设计生产的电能表的型式批准提出建议，是国际法制计量的重要组成部分
双芯模组化智能电表、智能物联表	指	国网公司启动的下一代基于 IR46 协议的电能表方案，双芯电表的设计原则为法制计量功能与非计量功能相互独立。非计

		量部分软件在线升级，不影响法制计量部分的准确性和稳定性。计量芯片独立运行，法制认证，不允许软件升级；管理芯软件允许升级，管理芯的故障不影响计量芯的运行
晶圆	指	单晶硅圆片，由普通硅沙拉制提炼而成，是最常用的半导体材料，按其直径分为 6 英寸、8 英寸、12 英寸等规格。晶圆越大，同一圆片上可生产的芯片数量就多，可降低成本，但要求材料技术和生产技术更高
流片	指	为了验证集成电路设计是否成功，必须进行流片，即从一个电路图到一块芯片，检验每一个工艺步骤是否可行，检验电路是否具备所需要的性能和功能。如果流片成功，就可以大规模地制造芯片；反之，则需找出其中的原因，并进行相应的优化设计
封装	指	把硅片上的电路管脚用导线接引到外部接头处，以便与其它器件连接。它不仅起着安装、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及增强电热性能等方面的作用，而且还通过芯片上的接点用导线连接到封装外壳的引脚上，这些引脚又通过印刷电路板上的导线与其他器件相连接，从而实现内部芯片与外部电路的连接。通过封装使芯片与外界隔离，以防止空气中的杂质对芯片电路的腐蚀而造成电气性能下降，另一方面，封装后的芯片也更便于安装和运输
制程	指	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以晶体管之间的线宽为代表的技术工艺，其技术水平意味着在同样面积的晶圆上，可以制造出更多的芯片；或者同样晶体管规模的芯片会占用更小的面积
布图	指	又称版图设计，集成电路设计过程的一个工作步骤，即把有连接关系的网表转换成芯片制造厂商加工生产所需要的布图连线图形的设计过程
Fabless	指	只专注于芯片设计，将制造环节全部委外的一种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通行经营模式
BMS、电池管理系统	指	监测电池的电压、电流、温度等参数信息，并对电池的状态进行管理和控制的装置
国网、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除南方电网辖区以外的国内其他省（区）的区域电网
南网、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广东省、广西省、云南省、贵州省和海南省五省（区）南方区域电网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钜泉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i-Trend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iTrend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士聪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388号16幢1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388号16幢101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www.hitrendtech.com
电子信箱	shareholders@hitrend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凌云	陆建飞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388号17幢101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388号17幢101室
电话	021-50277832	021-50277832
传真	021-50277833	021-50277833
电子信箱	shareholders@hitrendtech.com	shareholders@hitrend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钜泉科技	68839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沈重、潘祖立、倪俊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成、乐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603,045,632.83	709,904,738.51	-15.05	499,341,62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34.30	101,398,94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594,661.26	189,501,551.63	-52.19	99,102,67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3,395.01	103,161,785.18	-55.56	192,744,800.15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0,312,902.92	1,998,158,040.69	2.11	305,734,194.76
总资产	2,161,740,842.57	2,187,874,962.77	-1.19	420,497,234.9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737	2.9480	-46.62	1.61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737	2.9480	-46.62	1.61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47	2.7925	-61.16	1.5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3	25.69	减少19.16个百分点	38.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0	24.33	减少19.83个百分点	37.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48	18.86	增加6.62个百分点	18.3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304.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143.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4.30%；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9,059.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1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16,174.08 万元，同比降低 1.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031.29 万元，同比增长 2.11%。

上述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的变化，主要由以下因素引起：

1、 营业总收入同比降低 15.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降低 34.3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降低 52.19%，主要由于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以及市场格局错综复杂，半导体行业面临需求复苏缓慢的严峻考验，公司销售价格同比有所下降；国家电网营销项目第一次电能表招标数量同比减少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交货数量减少，收入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增加计提存货减值损失，并且加大对研发人员的招聘力度，加大对 BMS 芯片新品的研发投入，整体研发费用增加。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5.56%，主要系公司因营业收入减少，从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步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人员招聘力度，引进研发技术人才，由此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所致。

3、 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 2022 年分别降低 46.62%、61.16%，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19.16 个百分点，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5,971,087.95	170,105,093.56	170,202,526.21	126,766,92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26,775.90	45,782,706.52	37,920,382.28	13,204,99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118,733.93	34,254,645.96	28,877,329.69	-656,04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15,535.94	-23,922,486.74	44,065,553.94	82,315,863.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0,917.39		44,927.03	-33,265.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989,235.39		7,773,433.65	1,713,631.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7,630,527.36		3,635,471.00	853,222.2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50.94		115,760.89	17,627.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90,095.33		1,017,602.97	254,951.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0,840,200.97		10,551,989.60	2,296,264.2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6,000,000.00	829,000,000.00	203,000,000.00	17,782,408.17
应收款项融资	36,918,726.08	46,491,297.18	9,572,571.10	
其他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335,837,815.86	614,364,315.86	278,526,500.00	19,848,119.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39,730.00	14,639,730.00	
合计	998,756,541.94	1,504,495,343.04	505,738,801.10	37,630,527.3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作为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的研发设计企业，分别于 2006 年开始研发电能计量芯片、2009 年开始研发载波通信芯片和 2013 年开始研发智能电表 MCU 芯片，凭借高精度、高可靠性和低功耗的产品，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国内智能电表芯片领域产品线相对齐全、市场占有率综合排名相对领先的龙头企业。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国内电网招标和海关出口数据测算，公司三相计量芯片出货量在国内统招市场常年稳居第一、单相 SoC 芯片出货量近年来在出口市场也逐步跻身前列、单相计量芯片和智能电表 MCU 芯片在国内统招市场排名继续靠前。

2023 年度，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以及市场格局错综复杂，半导体行业面临需求复苏缓慢的严峻考验，公司积极面对外部不确定性因素，不断加强对行业的判断和市场的分析，面对下游客户对产品价格的调整，公司积极通过成本管控和上游供应商的积极沟通，确保毛利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积极应对市场。产品端坚持高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在巩固现有市场业务的同时，积极推进新产品的布局 and 研发。报告期内具体开展工作如下：

1、持续提高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公司作为智能电表核心芯片设计企业，坚持持续研发和技术创新，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围绕电能计量芯片、智能电表 MCU 芯片及载波通信芯片领域持续研发投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208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77.04%。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5,364.86 万元，同比增长 14.77%；公司申请专利 12 项，其中申请发明专利 11 项；获得授权专利 7 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6 项。公司保持高水平的研发投入，将为公司在技术创新及产品开发方面提供强有力的保障，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1）电能计量芯片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智能电网专用芯片的技术研发和创新，产品已涵盖智能电网用电、配电领域，并服务于计量、测量、保护、控制等多个应用场景。公司拥有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涵盖了高精度 ADC、高精度基准电压、高精度端子测温技术、实现电能相关数值计量的核心算法等。

计量芯片作为公司的核心产品之一，在产品研发和核心技术上具有明显的优势。由于计量芯片的使用环境和功能要求具有很大的复杂性，产品精度的要求高于普通芯片，公司研发的上一代单、三相计量 AFE 芯片精度 10000:1 已经开发完成，已进入量产推广中；新一代三相 AFE 计量芯片已经进入送样阶段，计量精度可提升到 20000:1，并提供完整的电能质量功能，完全符合未来国南网招标的需求，产品具有很强的核心技术优势。

（2）智能电表 MCU 芯片

公司于 2013 年开始研发 MCU 芯片，产品主要应用于国网和海外大容量智能表计市场。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创新，产品运行非常可靠。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对 MCU 芯片的功能进行升级，

技术进行迭代更新，新一代高性能带 CAN Bus 的 MCU 初步设计工作已完成，目前处于流片阶段。满足智能物联网新一代高规格的管理芯片在送样阶段，内置 32 bit MCU、150MHz、1M flash、1M RAM 的主要参数指标，该产品上市后能够为电表客户提供更具性价比和竞争力的产品。

（3）载波通信芯片

公司的载波通信芯片系列有 BPSK、OFDM、HPLC、HPLC+HRF、G3-PLC，同时也为载波通信芯片配套研发了功率放大器（PA）芯片。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已获取国网计量中心 HPLC 芯片互联互通检测通过报告，于 2023 年 3 月通过国网计量中心双模通信检测，并拿到正式检测报告。在国网 2022 年下半年开始全面推广双模通信技术的局面下，公司研发的高速双模通信芯片也已经开始量产。公司以自主品牌通过合作伙伴在国网范围内进行产品推广，已与科大智能、林洋能源等多家合作伙伴签订相关合作协议，开始进行市场推广。

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力线载波双模通信芯片基于国家电网 HDC 标准和国际标准（G3-HYB）的电力线双模通信算法和芯片设计，在载波通信基础上，融合无线通信功能，实现更高的通信速率、更可靠的工作运行状态、更高的抄表成功率以及稳定的远程控制和需求侧管理功能。公司载波通信芯片除了传统的用电信息采集市场应用外，同时也在智能配电网低压侧负荷开关、分布式光伏、照明控制等领域深化研发。在海外市场方面，公司研发的 G3-PLC 及 G3 双模芯片已通过国际认证，进一步提升外商产品的海外市场份额。

2、有序推进 BMS 芯片研发，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

基于公司在工业级计量芯片领域的技术沉淀，包括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相关的算法和软件核心技术，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布局 BMS 芯片的研发，主要为工业级及车规级的 AFE 芯片和消费类电量计芯片。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 BMS 系统中的直流测量需求，在高精度直流 ADC、高稳定性带隙电压基准、高精度 RC 振荡器、超低功耗芯片架构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务经验。同时公司还拥有电芯电化学特性建模及参数提取能力，并完成了高精度的电芯荷电状态估计、电芯健康度估计等 BMS 系统核心算法的开发。目前公司研发的 AFE 芯片主要应用于动力二轮车、电动工具和家庭储能等领域，可支持多串电池包的应用，最多可扩展到 18 串。首颗工业级 AFE 芯片前期设计工作已基本完成，后续该芯片的上市能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3、加强质量管理和成本管控，确保供应链运营安全

公司采用典型的 Fabless 模式经营，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的制造环节委托给专业的晶圆制造厂商和封装测试厂商进行加工，并由经销商最终销售给电网终端客户。把更多的时间和管理放在产品设计和成本控制上。报告期内，公司与晶圆制造和封测厂商保持良好的互动，通过技术创新、工艺改进等措施进一步控制晶圆制造成本，同时把好产品检验关，确保产品运行可靠和供应链运营安全。





4、产品方案整体“搭船出海”，海外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在海外市场，公司产品主要通过下游电表企业获得海外订单远销海外市场，国内智能电表企业在全球市场具备较强竞争力，随着“一带一路”合作的深入，已参与多个沿线国家智能电网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研发单相 SoC 芯片、G3-PLC 芯片，对现有产品不断更新迭代以满足海外客户的需求，并与下游电表企业建立更广泛的深层次合作，使的公司产品继续“搭船出海”，SoC 芯片和载波通信芯片通过下游客户继续销往东南亚、东欧、非洲等地区，进一步提升海外市场占有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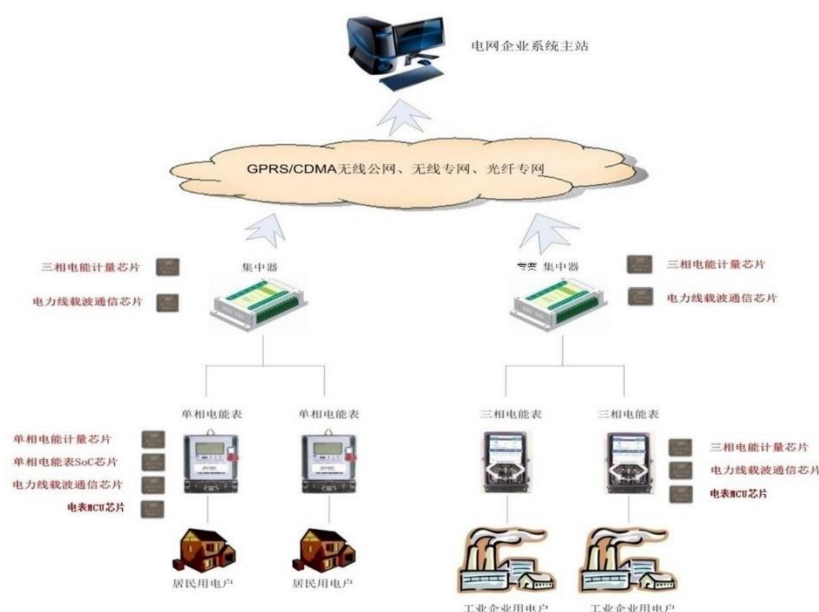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电表芯片研发设计并采用 Fabless 模式经营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是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可以为客户提供丰富的芯片产品及配套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能计量芯片、智能电表 MCU 芯片和载波通信芯片等，主要芯片产品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型号	产品简介、用途等
三相电能计量芯片 	HT7032/7132/7136	主要用于三相多功能电表（包括国网智能电表），提供电压/电流、有功/无功/视在、以及基波/谐波功能，ADC缓冲数据可用于分次谐波计算等，满足精度和高端功能的要求，且具有同步ADC数据缓存功能。
单相电能计量芯片 	HT7017	主要用于单相多功能电表（包括国网智能电表），提供电压/电流、有功/无功/视在和零线计量、锰铜掉线自我检测机制等功能。
单相电能表SoC芯片 	HT5013/5015/5017 /5019/5023/5025 /5027/5033	用于单相多功能电表，拥有LCD、RTC、温度、计量等模块，基于32位核，程序支持128k/256k flash、加密算法，功耗更低。
物联表计量芯 	HT7623/7625 /7627/7727	适用于国家电网智能物联表通用技术规范、基于国际法定计量组织IR46标准设计的智能物联表三相计量SoC芯片，也可运用于智能量测开关等电力终端设备，支持256k flash，80k RAM，除三相计量常规参数外，支持完整电能质量检测和管理功能，包括间谐波、闪变等。

<p>MCU</p> 	<p>HT6015/6017/6019 /6023/6025/6027 /6029/6033/6035 /6037</p>	<p>支持国网单、三相智能电能表的MCU，32位核，支持128k/256k/512kflash，支持内置、外置晶体。</p>
<p>高算力MCU</p> 	<p>HT6553</p>	<p>国南网物联网管理芯芯片，32 bit MCU，150MHz，1M flash，1M RAM。</p>
<p>BPSK载波通信芯片</p> 	<p>HT8580/8586</p>	<p>采用双载波BPSK调制解调方式的SoC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实现基于电力线的可靠通信，芯片内置调制解调器、MCU、FLASH存储单元以及ADC/DAC等功能单元，主要用于国网及海外地区智能电表通信模块。</p>
<p>OFDM载波通信芯片</p> 	<p>HT8912/8922</p>	<p>采用OFDM调制解调技术，内置 DSP、MCU、FLASH 及模拟信号处理单元，符合欧洲PRIME/G3-PLC标准要求，主要用于国网及海外地区智能电表通信模块。</p>
<p>HPLC载波通信芯片</p> 	<p>HT8612/8630/8632 /8652</p>	<p>采用OFDM调制解调技术的宽带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系列，采用先进的数模混合设计技术与工艺，传输信号频率范围从200KHz到12MHz，最高可支持511个子载波，物理层内置强大的Turbo前向纠错及交织技术，集成32位MCU，满足MAC层及以上协议层所需各种功能及应用。</p>
<p>HPLC+HRF载波通信芯片</p> 	<p>HT8830</p>	<p>采用先进的数模混合设计技术与工艺，将HPLC模拟前端电路和数字信号处理电路、RF模拟前端电路和信号处理器、存储器以及MCU完全在单芯片上实现，从而完成数据的调制解调及协议层处理。研发一颗高集成度的，包含HPLC和sub-1GHz RF无线SoC芯片。</p>
<p>载波通信功率放大器</p>	<p>HT8611</p>	<p>应用于宽带电力线载波通信的高压线性输出驱动芯片，内置一对高压放大器，支持差分</p>

<p>(PA) 芯片</p> 	<p>输入输出。产品具有较低的失真和杂散噪声，内置过温保护电路，当芯片内部温度达到130°C时通知MCU降低发送信号的幅度或者停止发送信号。产品采用高压芯片工艺，供电电压最高支持30V。</p>
--	---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电网终端设备，主要应用场景如下图所示：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智能电表芯片研发设计的企业，以智能物联表通信芯片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自主创新、核心算法技术和高性能集成电路芯片技术研发为优势，不断推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和提供完善的服务解决方案。

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典型的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集成电路研发设计业务，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环节分别委托给晶圆制造企业、封装和测试企业完成，公司在取得芯片成品后对外进行销售并提供配套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1、研发模式

公司对产品研发实行严格的流程管理，建立了《新产品开发管理程序》《设计审查作业程序》《项目管理程序》等工作规程，涵盖了从研发项目可行性研究、立项、实施到产品流片等重要环节，以确保产品研发的全过程得到科学有效的控制并达到预期目标。

公司产品研发设计流程分为五个阶段，包括新产品评估阶段、规格制定和设计阶段、验证测试阶段、试量产阶段和产品发布阶段。

2、采购及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行业典型的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产品的研发和销售环节，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等环节主要通过委托外协的方式完成。并建立了《采购管理程序》《委外生产管理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纠正措施控制程序》《客户诉愿处理程序》和《审核管理程序》等制度。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取以经销为主的模式，同时公司向个别电能表厂商进行直接销售。公司与经销商的关系属买断式销售关系，即公司将商品销售给经销商并由经销商确认收货后，商品的所有权转移。公司制定了《业务操作细则》《与顾客有关的过程管理程序》和《客户满意度调查程序》等制度，建立了与经销商之间的良好合作关系。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子行业。公司芯片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电网终端设备，因此也受到电力行业相关规范的管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行业分类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1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该行业下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

中国半导体产业的发展近年来一直面临着内外部的压力，由于国际形势的变化及竞争加剧，发达国家开始对国内产业的关键芯片实施“卡脖子”政策，因此加大力度发展自主可控的芯片设计技术和芯片产品、发展自主可控的整个产业链技术已成为国家的高科技发展的长期战略。自 2023 年 2 月以来，全球半导体销售额连续 8 个月环比增长。美国半导体行业协会（SIA）的数据显示，2023 年 9 月全球半导体销售额为 449 亿美元，同比降低 4%。中国大陆的半导体销售额同比降低 9%，达到 131 亿美元。这一趋势反映了全球半导体市场在经历了一段时间的下行压力后，正在逐步恢复增长势头。

公司所研发的产品主要提供给智能电网终端设备厂商，智能电表及用电信息采集终端属于国家政策支持、鼓励并大力发展的产业领域。我国智能电能表招标周期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2009-2015）：即智能电表全覆盖阶段；第二阶段（2016-2019）：即寿命到期更换阶段；第三阶段（2020-至今）：即新一代智能电表和物联表加速替代阶段。国网于 2021 年开始正式启用新一代智能电表和智能物联表，并在电能表标准上做出较大革新，由原有基于国际 IEC 标准逐步向国际 IR46 标准靠拢，未来也会逐步在国网的招标中不断提升市场份额。

电网投资作为稳经济、促发展的重要措施，2023 年电力设备招标总体比较稳定，智能物联表需求逐步放大，呈现行业性机会，智能电表及终端设备正逐步进入新的轮换周期。报告期内国家电网累计需求各类计量器具 7,340.88 万只，其中智能物联表 275.90 万只，占比 3.76%。随着电网数字化转型不断深入，智能物联表、能源控制器等新产品也将持续扩大应用数量和范围，随之为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带来更多的发展需求。

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设计的复杂性和专业性决定了进入本行业具有很高的技术门槛。同时，下游市场对产品计量精度、功能、技术先进性、运行稳定性、可靠性等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国内、国外电网新标准、新规划也在不断更新，对电网终端设备及其核心芯片的技术要求也随之不断提高。业内企业只有经过长时间的业务实践和自主研发才能掌握相关产品核心技术，企业的发展和创新能力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掌握的专利数量及技术水平，该行业的研发环节需要投入相当大的研发费用、对于核心技术、高技能人才的进入都具有相当高的门槛。对于新进入本行业的设计厂商，一方面需要突破前述技术瓶颈，另一方面，工业级量产数据的支撑和验证也需要很长的时间。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电能计量芯片、智能电表 MCU 芯片和载波通信芯片，广泛应用于智能电表、采集器、集中器等智能电网终端设备。

经过多年的发展，智能电表芯片市场已经形成了相对稳定的竞争格局，下游客户比较稳定。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的研发创新和新品拓展，在产品研发技术和市场占有率方面继续保持领先的优势。

（1）电能计量芯片和智能电表 MCU 芯片领域

智能电表计量和 MCU 芯片作为工业类芯片，国内企业所研发的技术水平和芯片功能与国际厂商间已无实质性差距。同时，由于国内企业对国内市场的了解更为深入，能对客户需求做出迅速回应，提供更好的技术支持和定制化开发服务，因此相较国际厂商具有明显的本土化优势，近年来，国内企业的市场份额在不断提高。

经过 19 年对产品的持续投入和技术积累，公司在技术水平、产品设计等方面均处于该领域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计量芯片供应商和主要的智能电表 MCU 芯片供应商之一，公司三相计量芯片在国内统招市场出货量稳居第一；单相 SoC 芯片出货量在出口市场也稳居前列；单相计量芯片和 MCU 芯片在国内统招市场的出货量继续排名靠前，行业地位优势明显。

（2）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领域

当前电力线载波通信技术主要运用于智能电网用电信息采集领域。自国家电网全面采用 HPLC 之后，通信模块已经基本不与电能表一起招标，由各省自主安排。根据国家电网以往的招标数据来看，目前已招标的 HPLC 模块数量覆盖率已达到 95%。

公司自 2009 年开始筹备研发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逐步完成了基于窄带 BPSK 调制解调技术、窄带 OFDM 调制解调技术以及宽带载波技术的芯片开发。随着国内电网企业宽带载波通信标准的出台，国内外市场需求从窄带载波通信产品逐渐向宽带载波通信产品过渡。2018 年，由公司提供核心设计支持的宽带（高速）载波通信芯片产品通过合作方获得了国家电网首批认证并取得了芯片级互联互通检验报告，并提供后续量产服务和量产芯片产品，实现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产品在电网终端市场的份额将进一步扩大。产品推出后在国网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是国内市场主流的芯片方案之一。2022 年 11 月公司已通过自有品牌获取国网计量中心 HPLC 芯片互联互通检测通过报

告，通过与多家合作伙伴在国内外进行产品推广，并于 2023 年 3 月通过国网计量中心双模通信检测。在国网全面推广双模通信技术的局面下，公司研发的高速双模通信芯片在报告期内实现批量销售。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全球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等市场发展趋势，带动了全球半导体技术的不断迭代与创新。公司主要业务为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的设计与研发，作为工业类的芯片，在对模拟电路和数字电路设计中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计量芯片、MCU 芯片以及载波通信芯片等使用的工艺技术得以快速发展以适应不断更新的市场需求。

在新兴应用领域如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智能汽车、工业互联网的蓬勃发展，以及政策对数字科技创新应用的积极推动下，芯片产业作为科技发展的基石，近年来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增长。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预测，2024 年我国芯片销售额将达到 1.4 万亿元，年复合增速高达 11.32%（2021-2024 年）。

集成电路设计作为支撑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的产业，也是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力量。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业处于稳健增长阶段，在全球半导体市场地位不断进行巩固。2020 年 7 月，国务院颁布《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加上外部环境的不断变化，加速了国内集成电路产业供应链的稳定体系的推进，同时促进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在全球半导体市场地位日益增强。

① 国家政策助力半导体产业快速发展

2000 年以来，国家不断提升半导体行业的战略地位，通过各种政策持续大力扶持国内半导体产业的发展。2006 年，国务院发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正式提出 01 专项和 02 专项概念；2015 年，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 2025》，将集成电路及专用装备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纳入大力推动发展的重点领域；2020 年，发改委、国务院发布《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 年版）》，鼓励外资向半导体相关领域投资；2022 年，教育部、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强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领域的人才培养。从国家层面来看，持续对半导体产业推出各项鼓励政策，站在国家战略高度对产业的发展提出顶层规划，自上而下地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扶持，加速产业的发展，具体体现在包括财税政策、项目研发支持、产业投资、人才补贴等。

② 芯片国产化率明显提升，部分高端领域还需突破

在国内全方位、多角度的产业支持下，国内半导体国产化水平不断提升，特别是 2018 年以来美国缩紧对华半导体产业制裁，国产替代持续加速。在制造端和设备端，国产化率均得到快速提升，自主化产业链初具雏形，近 5 年来 IC 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各环节中均有部分细分赛道的国产化率实现快速提升。在关键芯片领域，如 CPU、GPU、AI 芯片、DRAM、NAND Flash 等国产

化率仍处于较低水平，且还是外部制裁所针对重点，我们要针对相关领域对产业进行顶层设计、组织协调，期待相关政策加速产业发展。

③ 电池管理系统（BMS）芯片需求进一步扩大

当前 BMS 市场的发展态势稳步增长，并不断升级。随着电动车、智能家居、移动电源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和需求增加，BMS 作为关键的核心部件，其市场也有望实现快速增长。目前，最大的 BMS 市场在欧洲，其次为北美和亚洲。根据曼塔瑞咨询统计，截至 2022 年，全球 BMS 市场总规模已超过 230 亿美元，未来 5 年内复合增长率为 11.7%，2023 年 BMS 市场规模将达 325 亿美元。2022 年国内动力电池管理系统(BMS)需求量约为 705.82 万套，同比增长 99.1%；市场规模约为 193.07 亿元，同比增长 87.3%。

半导体中游产业在发展初期，由于相关技术被少数国际大型企业掌握，而生产所需的设备、材料、工艺技术又具有高度专业性等原因，行业内企业主要采用垂直整合模式（IDM 模式）。伴随产业规模扩大、技术进步与市场多样化需求的兴起，半导体中游逐渐由设计、制造以及封装测试只能在公司内部一体化完成的 IDM 模式演变为多个专业细分产业，行业开始呈现垂直化分工格局。

近年来，随着新消费电子、工业控制、物联网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全球半导体行业市场规模整体呈现增长趋势。未来，在新能源汽车、工业智造、新一代移动通讯、新能源以及数据中心等应用领域的驱动下，半导体市场规模有望实现持续增长趋势。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研发、设计的关键核心技术在于复杂环境下的模拟信号处理及数模信号的相互有效转换。该等核心技术的掌握需要多年的研发投入和大量的实践运用积累。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掌握了大量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研发、设计的核心技术。其中：

在电能计量芯片领域，公司拥有满足电能计量核心需求的高精度产品设计能力，高精度 ADC、高精度基准电压、高精度端子测温技术、实现电能相关数值计量的算法等核心技术。

在智能电表 MCU 芯片领域，公司能够提供融合高精度时钟和低功耗设计的高可靠芯片产品，具有高精度 RTC 技术、无外接电容的内嵌 PLL 等技术和各类低功耗设计。

在载波通信芯片领域，公司的产品和技术研发符合国、南网技术升级路线，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基于国网 HPLC 标准和 G3-PLC 国际标准的电力线载波通信算法，优秀的接收机架构、先进的模拟及混合信号设计技术、数据链路层组网算法，以及低功耗芯片设计技术、满足国内复杂电力线环境需要的低功耗、高可靠性设计、组网抄表技术以及电力线载波和无线相融合的双模通信技术。

在 BMS 芯片领域，公司团队拥有高压 BCD 工艺下的产品开发设计经验，针对 BMS 系统中的直流测量需求，在高精度直流 ADC、高稳定性带隙电压基准、高精度 RC 振荡器、超低功耗芯片架构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务经验，同时公司还拥有电芯电化学特性建模及参数提取能力，并完成了高精度的电芯荷电状态估计、电芯健康度估计等 BMS 系统核心算法的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将各项核心技术综合运用于各类芯片产品的研发和升级过程之中，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能够通过产品性能优势获得集中体现，主要如下：

在电能计量芯片领域，公司依靠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开发出的电能计量芯片产品具有突出的性能优势，在精度、功耗、动态范围等方面都有优秀的表现。国内电网企业对公司计量芯片产品的应用已经超过十年，公司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得到了电能表厂商的广泛认可。

在电表 MCU 芯片领域，公司自 2013 年起投入开发了基于 32 位核微处理器技术的 MCU 芯片产品，投入市场后凭借其稳定的性能和低功耗设计迅速抢占了市场；公司在电能计量芯片和智能电表 MCU 领域拥有的核心技术储备能够帮助公司顺利地推进国家电网下一代智能物联电能表计量芯和管理芯产品的研发、量产和推广。

在载波通信芯片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力线载波双模通信芯片基于国家电网 HDC 标准和国际标准（G3-HYB）的电力线双模通信算法和芯片设计，在载波通信基础上，融合无线通信功能，实现更高的通信速率、更可靠的工作运行状态、更高的抄表成功率以及稳定的远程控制和需求侧管理功能。

在 BMS 芯片领域，公司已完成了高精度的电芯荷电状态估计、电芯健康度估计等 BMS 系统核心算法的开发。同时在原有工业类芯片的技术储备为公司在 BMS 领域的产品布局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专利 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获得授权专利 7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 91 项（其中发明专利 7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5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1	6	131	74
实用新型专利	1	1	18	17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3	2	17	16
其他	5	4	55	52
合计	20	13	221	159

注：1、上表中“其他”为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上表中“累计获得数”包括已授权有效和已授权但失效的知识产权。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53,648,634.58	133,873,184.56	14.77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153,648,634.58	133,873,184.56	14.7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5.48	18.86	增加 6.6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双芯模组化智能电表之计量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3,417.82	1,238.17	1,646.42	第一代单三相计量芯量产中。新一代20000:1 计量芯处于研发阶段。	除传统计量功能外,支持电能质量分析、谐波计量、闪变、支持 FFT、ADC 数据自动帧外送、支持误差在线监测功能,单、三相计量精度达到 20000: 1, 满足国网单、三相智能物联表对计量芯的需求。	国内领先	物联表单、三相计量芯片、电能质量、SoC 芯片。
2	双芯模组化智能电表之管理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2,620.46	799.20	1,140.52	第一代高性能主控 MCU 已进入客户试用阶段。新一代更高性能主控 MCU 处于研发阶段。	主频 200MHz, 集成 32 位 MCU、1MB eFlash, 运行微系统及 CoreMark 跑分需求, 满足国网智能物联表对管理芯的需求。	国内领先	智能物联表管理芯、光伏应用。
3	智能电网双模通信 SoC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5,070.35	2,238.98	2,492.48	研发阶段。	采用先进的数模混合设计技术与工艺,将 HPLC 模拟前端电路和数字信号处理电路、RF 模拟前端电路和信号处理器、存储器以及 MCU 完全在单芯片上实现, 从而完成数据的调制解调及协议层处理。研发一颗高集成度的, 包含 HPLC 和 sub-1GHz RF 无线 SoC 芯片。	国内领先	电能远程无人抄表、智能家居、光伏逆变等应用领域。
4	用于出口市场的下一代单相智能电表 SoC 芯片	2,500.00	325.12	2,030.08	完成研发, 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	单相计量 SoC, 集成单相 EMU, 可支持海外单相表的防窃电应用, 集成 32 位 MCU、512KB Flash, 内置 ECC384 加密算法硬件加速功能。	国内领先	用于出口市场的下一代单相智能电表 SoC 芯片。
5	第三代智能电网无线通信芯片	1,500.00	1,132.46	2,752.33	完成研发, 进入量产阶段。	相比上一代无线通信芯片在模拟端进行了功能调整和功放优化, 算法和性能也做了进一步优化。	国内领先	国网双模标准智能抄表、工业自动化。
6	适用国网 698 协议及出口市场的高端表计 MCU	4,000.00	1,652.63	6,276.31	第一代芯片量产中, 第二代芯片处于研发阶段。	公司当前量产的主力产品 HT603X 系列 MCU 的技术升级版, 内置 32 位核, 运算速度更快, 进一步提升稳定性并增加错误检查和纠正 (ECC) 功能, 同时辅以其他性能和功能上的提升。	国内领先	国南网及海外表计。
7	高性能三相计量 AFE 芯片	1,500.00	834.71	955.13	小批量试生产阶段	除传统计量功能外,支持双向计量,全套电能质量,防孤岛等功能, 计量精度达到 20000:1。		国南网和海外三相计量芯片, 电测应

								用, 光伏开关, 导轨表等
8	G3-PLC 标准窄带通信芯片	3,500.00	843.00	3,657.71	完成研发, 进入量产阶段。	获得 G3-PLC 国际标准认证的窄带 PLC 通信芯片。	国内领先	智能抄表
9	G3-PLC 标准双模通信芯片	500.00	99.56	99.56	研发阶段	获得 G3-PLC 双模国际标准认证的 PLC 通信芯片。	国内领先	智能抄表
10	国网第二代 55nm HPLC 芯片	3,000.00	1,221.27	3,576.09	完成研发, 进入量产阶段。	满足国网宽带通信需求的宽带 PLC 通信芯片, 高性能的宽带模拟前端电路及数字通信算法, 保证该芯片提供高性能的通信质量。相比国网第一代 HPLC 芯片, 除了制程工艺上的提升, 还调整了数字算法并进行了面积优化。	国内领先	国网及海外智能抄表、融合终端、智能断路器控制、智能门禁、智能社区、智能家居、智能物联网、光伏逆变、工业自动化等
11	BMS AFE 监控器芯片	3,000.00	106.52	3,023.84	完成研发, 进入委外生产阶段。	通过内部级联, 支持 5/10/15, 6/12/18 串电芯串联, 满足不同的客户需求; 研发高精度 16 bit sigma ADC, 内置均衡模式, 可独立完成电池包的均衡控制。支持充电器和负载检测, 确保在使用时的高可靠性。	国内领先	手持电动工具、园林电动工具、两轮电动车、家用工具等锂电池管理包的应用市场。
12	一种带菊花链技术的 BMS AFE 监控器芯片	5,000.00	116.23	116.23	研发阶段。	一款符合 AEC-Q100 的带菊花链通信技术的 AFE 芯片, 总测量误差小于 $\pm 2\text{mV}$, 具有先进的 ADC 测量系统, 可满足严格的汽车标志/安全要求。	国内领先	汽车 BMS、工商业储能市场
13	BMS 单串电量计芯片	3,000.00	100.24	1,684.18	核心算法已开发完毕, 芯片设计中。	通过监测单颗电芯为数码产品实现电量计量功能。集成 2 颗高精度 sigma-delta ADC, 提供对电压、电流和温度的同步采样。通过提取电芯参数, 集成恒流算法模型和恒功率算法模型, 为电芯的电量统计、剩余电量计算、充放电曲线, 提供高可靠的保证。	国内领先	手机、耳机、耳机充电盒等单串电芯的电量计量市场。
合计	/	68,608.63	10,708.09	29,450.88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08	17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7.04	75.5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9,606.26	8,282.1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6.18	48.7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123
本科	77
专科	2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8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优势

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研发、设计的关键核心技术在于复杂环境下的模拟信号处理及数模信号的相互有效转换。该等核心技术的掌握需要多年的研发投入和大量的实践运用积累。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掌握了大量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研发、设计的核心技术。其中，在电能计量芯片领域，公司掌握高精度 Sigma-Delta ADC、高精度基准电压、高精度端子测温技术、实现电能相关数值计量的算法等多项核心技术，技术储备和技术水平处于细分行业的优势地位；在智能电表 MCU 芯片领域，公司掌握高精度 RTC 技术、无外接电容的内嵌 PLL 技术以及与低功耗有关的多项核心技术，同样拥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在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领域，公司掌握 BPSK、OFDM 等窄带及宽带载波通信的核心技术，能够针对我国低压配电网复杂的电力线特性环境，开发具备良好通信能力和稳定性的载波通信产品。

此外，公司尤其重视知识产权保护，为研发完成的技术和产品及时申请相应的知识产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授权专利共 91 项，其中发明专利 7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此外，公司还取得了 5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以及 16 项软件著作权。

2、研发团队优势

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设计行业属于智力密集型产业，人才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较强的人才储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占比 77.04%，核心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集成电路行业工作经验，是公司核心技术积累和产品创新研发的重要基础。公司研发人员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占 60.58%，本科学历占 37.02%，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为公司持续发展和不断创新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

公司积极鼓励技术创新，不断加大研发资金投入，2023 年，公司研发费用 15,364.86 万元，同比增长 14.77%，大量的研发投入有效保障了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及产品开发水平的持续提升。

3、多产品线优势

公司产品类别覆盖计量芯片、MCU 芯片和载波通信芯片，在智能电表中分别实现电能计量、电表管理和通信交互等功能，是智能电表中承担重要职能的芯片产品。公司的计量芯片包括单相计量、三相计量、单相 SoC 芯片以及新研发的物联表计量芯产品；载波通信芯片则涵盖 BPSK、OFDM 和 HPLC 电力线载波通信及对应的 PA 芯片产品，在智能电表芯片的细分领域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拥有更全的产品线、更广的产品布局，提供更丰富的产品组合方案。

由于公司研发和销售的芯片均运用于国内、外电网的智能电表产品之中，因此能够最大程度地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在芯片方案推广时不同类别产品之间也能够形成较强的协同作用。通过对产品的多元化布局，公司在客户群体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客户粘性和市场覆盖得到进一步提升。

基于公司在工业级计量芯片领域的技术沉淀，包括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相关的算法和软件核心技术，公司已积极布局 BMS 芯片的研发，主要为工业级及车规级的 AFE 芯片和消费类电量计芯片，后续 BMS 芯片的上市能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4、市场及品牌优势

凭借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主要产品在多项性能指标方面达到行业前沿水平，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较高的性价比。公司的三相计量芯片在国内统招市场出货量稳居第一；主要运用于出口市场的单相 SoC 芯片也稳居前列；主要应用于国内市场的单相计量芯片出货量也在国内统招市场排名靠前；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在国内外市场也占有了一定的份额。

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作为一种精密的电子元器件，其质量需要通过产品的大规模量产和长期运行来验证。作为国内较早进入行业的企业，公司具有行业先行优势，产品经过市场长期检验，已得到电能表厂商和电网企业的广泛认可。公司已在行业内树立起具有影响力的企业品牌形象，国内市场上大多数主流电能表厂商已经发展成为公司长期稳定的客户。

5、产业链合作稳定的优势

公司作为一家专注于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设计的高新技术企业，以自身技术积累为基础，与上游晶圆制造商、封装测试企业以及下游经销商、电能表厂之间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在经营过程中获得了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充分支持，形成了稳定的、以自身为核心的产业链管理运作模式。

尤其在上游企业关系的维护和管理方面，晶圆制造商和舰科技、芯片封装厂商华天科技、通富微电、长电科技以及测试服务商京隆科技和公司之间都建立了十年以上的合作关系，日常在产能协调、价格协商和品质管理等方面有着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并能在产业链产能紧张等关键时刻，从长期稳定合作的角度出发给予一贯的支持。

产业链稳定的合作关系部分缓解了产业链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的冲击，使得公司较少受制于上游产能和下游市场变化，从而更专注于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创新领域，持续提升核心技术能力。

6、产品质量优势

电能计量芯片、电表 MCU 芯片和载波通信芯片是电能表及其通信单元的核心部件，对于产品的质量和耐用性要求极高。公司为此建立了完备的质量管理体系，在研发、设计环节即开始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在生产过程对每颗芯片都设置了标准的晶圆测试、成品测试等严格的测试流程，以确保每颗芯片的产品质量。自设立之日起至今，公司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赢得了客户的广泛信赖，确立了公司的产品质量优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升级换代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的升级与产品的迭代速度快，同时芯片产品拥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且先发企业的优势明显。如果公司在后续研发过程中对市场需求判断失误或研发进度缓慢，将面临被竞争对手抢占市场份额的风险。此外，高端芯片研发存在开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研发风险高的特点，在研发过程中很可能存在因某些关键技术未能突破或者产品性能、参数、良率等无法满足市场需要而研发失败、落后于新一代技术的风险。

2、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涵盖硬件、软件、电路、工艺等多个领域，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作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对于专业人才尤其是研发人员的依赖远高于其他行业，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石。一方面，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对于高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另一方面随着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企业与地区之间人才竞争也逐渐加剧，公司现有人才也存在流失的风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强核心技术人员的引进、激励和保护力度，则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失密的风险，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也会受到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研发积累，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核心技术，这些核心技术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核心机密。为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公司通过加强日常保密管理、加强外协保密管理、与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及时申请知识产权保护、量身定制薪酬、晋升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相关措施来保护公司核心技术。公司尚有多项产品和技术正处于研发阶段，公司的委托生产模式也需向委托加工厂商提供加工必需的芯片版图，不排除存在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他人盗用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领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研发和销售的产品主要为适用于智能电表等电力终端设备的芯片产品。公司下游主要市场仍然集中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其下属省电网公司，以及以国内电表企业为主导的出口市场，业务领域相对集中，如国家电力系统和“一带一路”国家对电网投入出现波动，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供应商产能不足的风险

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设计行业较为常见的 Fabless 运营模式，芯片产品及应用方案产品采用代工生产，虽与行业内主要的晶圆制造厂商和封装测试厂商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凭借多年的合作稳定、丰富的产品线和不断增长的业务量能够获得了一定的产能保障，但若集成电路行业制造环节的产能与需求关系发生波动将导致晶圆制造厂商和封装测试厂商产能不足，仍无法完全消除 Fabless 模式下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供应商产能不足的风险，将会对公司产品的销售受到影响。

3、经销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通行的经销模式销售芯片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客户较为集中，虽然公司与下游主要终端表厂建立了密切、直接的技术交流与业务联系，能够直接将产品导入客户设备方案之中，但是仍然需要经销商为公司产品提供物流服务、基础的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日常维护，同时为公司发掘新的商业机会。若主要经销商的经营情况及其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会使公司面临丢失终端客户和潜在终端客户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4、新品拓展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目前正在尝试将产品应用向以电池管理为主的新能源领域以及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延伸，上述领域对于公司而言处于早期研发阶段。目前研发的电池管理系统（BMS）芯片尽管与公司现有的计量芯片技术同源，但是相关标准的制定、产品测试认证等方面存在着经验不足。另外该芯片领域目前还是以境外供应商为主，受限于消费者对品牌的认知度，我们作为该领域的新进入者，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和技术去开发产品和市场，存在新品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为芯片和晶圆受芯片市场销售竞争日益加剧、主要晶圆代工厂商产能供给日趋紧张等因素影响，公司为保障供货需求，报告期内扩大了备货规模。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6,160.36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4,105.84 万元。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客户需求改变、产品更新迭代等将导致公司存货跌价的风险增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49.65%，随着未来电池管理系统领域不断拓展和深入，以及行业内竞争格局的变化，上游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将导致公司下游市场需求出现波动的可能。因此，公司在新业务领域的投入、原材料成本上升以及研发周期慢导致产品更新迭代落后等多个因素都可能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若上述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将面临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业务主要围绕智能电网终端设备所展开，所研发的芯片产品也主要应用于智能电网领域，属于集成电路行业的上游环节，存在行业依赖的风险。集成电路行业在近年来一直保持稳步增长的趋势，如果未来出现市场容量下滑，产品技术迭代更新，上游供应商经营情况恶化导致产能不足，或者有新的市场参与者进入，从而引起公司产品市场需求萎缩，将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带来不利的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行业，受贸易政策、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国际国内形势的不确定性给全球经济和半导体产业发展注入了新的不确定性和风险。如果国内和国际经济下滑，可能会导致电网建设放缓，因公司内销客户主要为国南网及海外智能电能表终端设备厂商，使用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对外销售受到贸易摩擦影响，不排除将间接导致公司芯片销售受到影响的可能。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304.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143.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4.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035.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1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03,045,632.83	709,904,738.51	-15.05
营业成本	303,604,280.83	345,514,801.75	-12.13
销售费用	4,470,436.11	6,881,994.25	-35.04
管理费用	36,398,004.76	35,193,387.74	3.42
财务费用	-3,119,073.38	-7,661,293.4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53,648,634.58	133,873,184.56	1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3,395.01	103,161,785.18	-5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45,485.66	-1,147,438,543.4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97,514.18	1,485,926,587.80	-106.0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同比有所下降；国家电网营销项目第一次电能表招标数量同比减少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交货数量减少，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入减少，成本也相应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市场部部分人员职能调整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扩充，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增加，薪酬总额增加，以及研发项目所需研发材料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前期现金管理资金后继续投入且规模扩大，以及投资浙江恒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分配现金股利，而可比期间 IPO 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304.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05%，营业成本 30,360.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1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产品	603,045,632.83	303,604,280.83	49.65	-15.05	-12.13	减少 1.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计量芯片	329,257,976.83	161,980,272.59	50.80	-5.53	-3.55	减少 1.01 个百分点
载波芯片	62,079,470.04	18,054,723.74	70.92	-28.88	-31.88	增加 1.28 个百分点
MCU 芯片	211,125,150.65	123,287,633.88	41.60	-21.98	-18.27	减少 2.66 个百分点
其他	583,035.31	281,650.62	51.69	-83.23	20.55	减少 41.59 个百分点
合计	603,045,632.83	303,604,280.83	49.65	-15.05	-12.13	减少 1.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593,178,011.98	298,970,129.34	49.60	-13.75	-10.65	减少 1.75 个百分点
境外	9,867,620.85	4,634,151.49	53.04	-55.43	-57.56	增加 2.37 个百分点
合计	603,045,632.83	303,604,280.83	49.65	-15.05	-12.13	减少 1.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583,369,828.58	294,195,392.52	49.57	-12.01	-11.44	减少 0.32 个百分点
直销	19,675,804.25	9,408,888.31	52.18	-58.08	-29.41	减少 19.43 个百分点

合计	603,045,632.83	303,604,280.83	49.65	-15.05	-12.13	减少 1.68 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分产品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计量芯片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5.53%，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3.55%，毛利率降低 1.01 个百分点；载波芯片营业收入降低 28.88%，营业成本降低 31.88%，毛利率增加 1.28 个百分点；MCU 芯片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21.98%，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18.27%，毛利率降低 2.66 个百分点。发生上述变动主要由于下游市场需求减少，芯片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2、分地区说明：报告期内境内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13.75%，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10.65%，毛利率同比降低 1.75 个百分点；境外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55.43%，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57.56%，毛利率增加 2.37 个百分点。报告期境外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下降主要由于下游市场需求减少的影响所致。

3、分销售模式说明：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经销客户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12.01%，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11.44%，毛利率降低 0.32 个百分点；直销客户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58.08%，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29.41%，毛利率降低 19.4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计量芯片	万颗	7,169.73	7,094.92	878.48	-10.44	-4.82	9.31
MCU 芯片	万颗	4,643.55	4,176.39	853.34	-14.02	-18.01	120.97
载波及相关芯片	万颗	617.72	815.19	1,015.35	-70.00	-31.30	-16.28
合计		12,431.00	12,086.50	2,747.17	-19.62	-12.00	14.34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经营，上表中的生产量即为公司的采购量。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量同比降低 19.62%，销售量同比降低 12.00%，期末库存同比增加 14.34%。其中 MCU 芯片库存量比上年增加 120.97%，主要系上年度产能紧张，需求旺盛致期末库存量低；载波及相关芯片生产量比上年减少 70.00%，销售量比上年减少 31.30%，主要系下游需求减少，相应减少生产量。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情况说明

					例(%)	变动比例(%)	
集成电路产品	原材料	192,486,361.20	63.40	214,596,989.70	62.11	-10.30	
	封装测试费用	98,066,226.54	32.30	115,289,458.48	33.37	-14.94	
	其他费用	13,051,693.09	4.30	15,628,353.57	4.52	-16.49	
合计		303,604,280.83	100.00	345,514,801.75	100	-12.1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计量芯片	晶圆成本	100,241,134.97	33.02	102,099,265.63	29.55	-1.82	
	封装费	41,315,753.96	13.61	45,234,649.22	13.09	-8.66	
	测试费	12,655,701.64	4.17	13,431,322.52	3.89	-5.77	
	其他费用	7,767,682.08	2.56	7,170,453.09	2.08	8.33	
MCU 芯片	晶圆成本	77,852,927.03	25.64	90,237,026.16	26.12	-13.72	
	封装费	28,529,126.09	9.40	39,161,209.08	11.33	-27.15	
	测试费	11,370,262.80	3.75	12,865,803.62	3.72	-11.62	
	其他费用	5,535,317.96	1.82	8,577,416.25	2.48	-35.47	
载波及相关芯片	晶圆成本	14,392,299.19	4.74	22,260,697.91	6.44	-35.35	
	封装费	3,118,639.39	1.03	3,359,804.49	0.97	-7.18	
	测试费	1,076,742.67	0.35	1,236,669.55	0.36	-12.93	
	其他费用	-532,957.51	-0.18	-325,540.88	-0.09	63.71	
配件及其他	配件及其他	281,650.56	0.09	206,025.11	0.06	36.71	
合计		303,604,280.83	100.00	345,514,801.75	100.00	-12.1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同比降低，相应主营业务成本同步降低；成本构成与上期基本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5,714.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2.3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26,464.46	43.88	否
2	第二名	10,396.69	17.24	否
3	第三名	6,951.49	11.53	否
4	第四名	6,501.22	10.78	否
5	第五名	5,400.84	8.96	否
合计	/	55,714.71	92.3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956.9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6.1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和舰科技	22,737.67	61.28	否
2	第二名	4,979.40	13.42	否
3	第三名	1,691.73	4.56	否
4	第四名	1,355.87	3.65	否
5	第五名	1,192.28	3.21	否
合计	/	31,956.95	86.1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典型的 Fabless 模式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向和舰科技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 61.28%，公司晶圆制造环节主要委托和舰科技（及其母公司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同属于母公司控股的关联方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进行生产。由于晶圆制造属于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业，企业壁垒很高，因而全球建设用于代工的晶圆生产线的企业数量有限，上游产能相对集中，因此公司的晶圆制造环节采购集中度较高。

第五名为 2023 年新进入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4,470,436.11	6,881,994.25	-35.04	主要系市场部部分人员职能调整所致。
管理费用	36,398,004.76	35,193,387.74	3.42	
财务费用	-3,119,073.38	-7,661,293.44	不适用	主要系母公司和子公司现金规模降低，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	153,648,634.58	133,873,184.56	14.77	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扩充研发团队规模，引进新的研发人员。研发人员薪资增加以及研发材料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3,395.01	103,161,785.18	-55.56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45,485.66	-1,147,438,543.49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前期现金管理资金后继续投入且规模扩大，以及投资浙江桓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97,514.18	1,485,926,587.80	-106.03	主要系报告期内分配股利以及上年度因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6,806,685.18	7.25	641,216,015.53	29.31	-75.55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支付分红款、购

						买理财产品未到期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9,000,000.00	38.35	626,000,000.00	28.61	32.43	主要系报告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28,002,688.82	1.30	24,781,711.84	1.13	26.21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收款票据占比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3,401,470.25	2.01	30,881,751.33	1.41	40.54	主要系报告期赊销金额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46,491,297.18	2.15	36,918,726.08	1.69	17.06	
预付款项	1,282,689.43	0.06	12,772,988.14	0.58	-89.96	主要系采购端晶圆供应商信用政策调整及采购量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300,318.52	0.01	2,114,155.52	0.10	-85.79	主要系报告期收回购房意向金所致。
存货	161,603,636.51	7.48	168,796,943.13	7.72	-4.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332,935.21	4.97	32,269,380.81	1.47	232.62	主要系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1,498,831.42	0.53	26,035,163.67	1.19	-55.83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值税留抵税金，以及企业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507,031,380.65	23.45	335,837,815.86	15.35	50.98	主要系报告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39,730.00	0.68			不适用	主要系增加对浙江桓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
固定资产	110,482,056.05	5.11	115,191,694.94	5.27	-4.09	
使用权资产	249,194.74	0.01	1,011,827.65	0.05	-75.37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13,365,541.46	0.62	18,989,142.20	0.87	-29.61	主要系报告期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78,819.15	0.03	979,212.39	0.04	-30.68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装修费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21,063.74	0.82	3,831,330.60	0.18	365.14	主要系报告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752,504.26	5.17	110,247,103.08	5.04	1.37	
应付账款	51,406,842.06	2.38	113,625,084.16	5.19	-54.76	主要系报告期采购规模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4,671,306.31	0.22	5,939,992.93	0.27	-21.36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	41,655,342.54	1.93	48,080,089.12	2.20	-13.36	

薪酬						
应交税费	1,277,792.12	0.06	1,659,530.05	0.08	-23.00	主要系报告期契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392,614.38	0.16	1,312,738.09	0.06	158.44	主要系往来款的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57,829.95	0.22	4,075,328.94	0.19	14.29	
其他流动负债	7,668,371.32	0.35	4,474,963.71	0.20	71.36	主要系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及预提费用的增加。
租赁负债	0.00		106,299.21		-100.00	
长期应付款	1,969,986.95	0.09	6,187,056.39	0.28	-68.16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分期购买的软件款所致。
递延收益	4,727,854.02	0.22	4,255,839.48	0.19	11.0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4.26	ETC 保证金、一年内未有收付的账号资金
合计	254.26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639,730.00	0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浙江桓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回收和销售	增资	14,639,730.00	4.45%	自有资金	投资金额已出资完毕，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3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合计	/	/	14,639,730.00	/	/	/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 210 万美元受让 Aquatech Energy Limited 持有桓能芯电 5.25% 的股权。期后东莞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嘉善经开同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对桓能芯电增资，增资完毕后公司持有桓能芯电的股份比例由原来的 5.25% 变更为 4.45%。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998,756,541.94				496,166,230.00		9,572,571.10	1,504,495,343.04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626,000,000.00				203,000,000.00			829,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6,918,726.08						9,572,571.10	46,491,297.18
其他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335,837,815.86				278,526,500.00			614,364,315.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39,730.00			14,639,730.00
合计	998,756,541.94				496,166,230.00		9,572,571.10	1,504,495,343.0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钜泉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及销售	18,000.00	100%	43,241.80	30,149.56	9,360.58
钜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及销售	5,000.00	100%	13,768.48	11,873.36	5,903.5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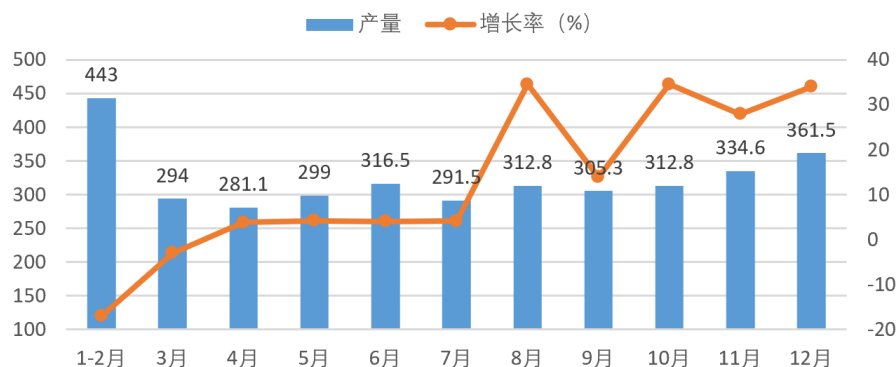
1、集成电路相关行业

近年来，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兴领域在全球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提升了高端集成电路、射频器件、功率器件等产品的需求，同时也驱动了专用 SoC 芯片、驱动传感器技术的创新，集成电路已经广泛应用于通讯、计算机、消费电子、医疗等多个领域。

自 2023 年 11 月以来，全球及中国半导体销售额连续三个月实现正增长，行业景气度明显上行。2024 年 1 月全球销售额达 476 亿美元，同比上涨 15%。特别是中国，销售额同比大增 27%，达到 148 亿美元。智能手机出货量和新能源车销量均呈现增长趋势，存储市场和 DRAM 价格亦有所回暖。

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结构目前整体处在均衡发展的状态，从最初以中低端封装测试为产业支柱，逐步拓展到以设计、制造、封装测试为 3 大核心的完整产业链，结构持续优化，产业趋于均衡。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库显示，2023 年 12 月全国集成电路当月产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2023 年 12 月全国集成电路产量为 361.5 亿块，同比增长 34.0%。2023 年 1-12 月全国集成电路产量为 3,514.4 亿块，同比增长 6.9%。

2023年1-12月全国集成电路产量及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国内市场对集成电路产品的需求与日俱增，如新能源汽车、电子消费品、工业设备等领域的快速发展为集成电路产品开辟了更多的应用场景。由于我国集成电路行业起步较晚，目前仍需要依靠大量进口来满足市场需求，尤其是高端芯片领域长期由高通、英特尔等巨头所垄断。根据全球半导体观察网统计显示，2023年上半年，中国芯片进口数量和进口总值较2022年同期都有明显减少，其中，进口数量较同比减少了518.1亿个，进口总值同比减少了470.64亿美元，但仍是我国第一大进口商品，国内巨大的市场体量带动了高端芯片进口的旺盛需求。

2、智能电网相关行业

公司所研发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电网领域，涵盖智能电表、通讯设备、配电网终端、充电桩、光伏新能源等应用领域。随着电力行业技术发展和对电力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等要求越来越高，电网形态逐步向智能电网转型发展，国家和有关部门陆续制定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支持电力行业发展和智能电网建设。在能源革命与数字革命融合发展趋势下，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加快推进电网数字化转型，加大电力配用电智能终端应用，加强电网运行状态感知能力和智能调控能力，全面提升配用电系统的智能化、数字化水平。

2022年6月1日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九部委发布的《“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中提到，加强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及智能化升级，提升电网对可再生能源的支撑保障能力，推动配电网扩容改造和智能化升级，提升配电网柔性开放接入能力、灵活控制能力和抗扰动能力，增强电网就地就近平衡能力，构建适应大规模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并网和多元负荷需要的智能配电网。

根据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发布的《中国电力建设行业年度发展报告2023》，分别在①综合施策确保电力供应安全；②深入推进电力绿色低碳转型；③发挥创新驱动效能，加快推进电力科技自立自强；④建设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取得重要进展，推动电力体制改革走深走实；⑤积极开创电力国际合作新局面，加强与“一带一路”国家绿色电力合作等方面进行了统计和展望。整体来看，我国智能电网行业发展前景良好，电力投资力度预计将持续加大，智能配用电也将随着中国电网的建设与改造迎来更广阔的市场需求。

电网投资作为我国稳经济、促发展的重要措施，全年电力设备招标总体需求放大，呈现行业性机会。智能电表及终端设备正逐步进入新的轮换周期，2023 年国内智能用电产品招标量和招标金额保持稳定，在物联网领域新品的需求有一定幅度的增长。2024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了到 2025 年和 2030 年的配电网发展目标，包括提升配电网的承载力和灵活性，实现数字化转型，以及促进多元创新发展。

随着电网数字化转型不断深入，智能物联表、能源控制器等新产品也将持续扩大应用数量和范围，为行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聚焦电能计量芯片、智能电表 MCU 芯片和载波通信芯片等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领域，加强在上述领域的产品布局，加快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及其产业化，同时也积极尝试将现有产品和技术进一步延伸至以电池管理为主的新能源领域以及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从而不断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公司将继续以市场客户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芯片产品及技术服务解决方案，为客户、合作伙伴创造价值，致力于研发国际一流的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产品，目标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代表行业领先水平、自主创新的细分行业领军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 2024 年度经营目标，一方面抓住“电力物联网”、“能源物联网”的建设机遇，另一方面紧跟国家数字经济发展、“双碳”等市场发展机遇，大力拓展新品的研发，加强研发体系建设，努力寻找在行业细分赛道上的差异化布局，持续苦练内功，技术创新，为市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解决和服务方案。2024 年度，公司将在技术研发、新品拓展及产业化、营销及品牌建设、降本增效、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开展工作，具体如下：

1、加强技术研发，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

公司经过 19 年的发展，在产品研发和创新道路上历练了自己独有的一套研发体系，现有的研发产品都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将加快在上海张江和临港新片区的研发中心建设，通过建设新产品研发实验室，配备国际先进的研究实验设备与检测设备，并引进专业化技术人才，将研发中心建设成为集产品设计、功能验证及可靠性试验等为一体的综合性平台研发基地。

2024 年度，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资金投入，不断充实和完善研发团队，通过项目研发和知识产权成果化与研发人员业绩挂钩，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效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及产品开发水平。

2、紧跟“电力物联网”和“能源物联网”建设步伐，积极拓展新品及新市场

公司将紧跟“电力物联网”和“能源物联网”建设步伐，国网及南网市场一方面继续建设高性能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和更新智能电表，同时积极规划“HPLC+高速无线”双模技术和芯片应用。公司将加大智能配用电相关芯片产品研发投入，同时利用现有芯片专利技术和优质的芯片解决服务方案，积极开拓新市场和新领域，通过与下游客户的合作沟通，了解客户的产品需求，并开发有针对性的产品。包括基于 IR46 标准适用于国家电网下一代智能物联表的计量和管理芯片，电力线载波路灯控制、光伏监测、电池管理系统等领域的芯片解决方案，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

3、进一步加强营销网络建设，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份额

公司采取以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加强全国营销网络建设，加快对智能物联应用领域的渗透，并加强和深化与经销商的合作，协同进行产品宣传和市场推广，不断拓宽产品的应用场景，提高整体市场份额。加强与行业上下游优势企业的交流和合作，共同构建生态圈和生态链。此外，通过积极参加行业展会、参加或举办行业论坛等方式，加强公司及产品的宣传力度，提升公司知名度，及时掌握前沿信息，了解客户需求及市场最新动态，提前布局技术和产品。

公司产品可以通过下游电表企业获得海外订单远销海外市场，国内智能电表企业在全球市场具备较强竞争力，随着“一带一路”合作的深入，已参与多个沿线国家智能电网建设，未来海外市场将继续成为国内智能电表行业新的增长点。随着我国智能电表海外市场规模的扩张，我国智能电网终端芯片产品的海外需求将持续释放，带动海外业务快速发展。未来公司将继续与下游客户企业建立更广泛的合作，使的公司产品继续“搭船出海”，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利润增长点。

4、加强过程控制，积极降本增效，确保系统高效运作

公司将按照 2024 年度经营目标，进一步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不断优化质量管理体系，强化过程控制，促进公司内控管理水平的提升。同时，加强产品质量检测，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进行及时有效的检测和管理，加强成本控制，努力降本增效；巩固和加强与现有客户资源的合作，深入挖掘目标客户，通过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丰富公司的产品线，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用可靠的产品、优质的服务赢得新老客户的信赖，保障公司各系统高效运作。

5、重视人才培养，优秀的研发和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源动力

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技术水平和专业人才培养的要求都很高。优质的人才梯队既是企业发展的储备力量，也是员工职业发展的实现通道。公司历来注重人才的挖掘与培养，遵循“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有所成”的用人之道和管理理念，制定了配套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员工中长期激励制度等。通过引进和培养高层次研发人才、加强与高校合作、开展内外部培训、校园招聘和社会招聘等多种方式，持续优化公司研发和管理人才队伍结构，提高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优化激励机制和分配方式，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制定和实施包括股权激励等各种激励措施，从工资待遇、事业发展上给予激励和保障，激励公司人才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增加公司的凝聚力，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制度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3 月 17 日	注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5 日	注 2

注 1: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 2: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士聪	董事长	男	64	2013年6月14日	2025年5月15日					95.00	否
黄滢仪	董事	女	39	2014年8月14日	2025年5月15日					5.00	否
王颖霖	董事	男	63	2010年1月15日	2025年5月15日					5.00	否
谢燕村	董事	男	65	2011年12月28日	2025年5月15日					5.00	否
陈凌云	独立董事	女	45	2020年6月11日	2025年5月15日					5.00	否
王志华	独立董事	男	64	2019年5月16日	2025年5月15日					5.00	否
戚正伟	独立董事	男	48	2022年5月16日	2025年5月15日					5.00	否
郭俊仁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65	2022年5月16日	2025年5月15日					91.70	否
谢汉萍	监事	男	71	2013年6月14日	2025年5月15日					5.00	否
杨勇	监事	男	53	2021年2月9日	2025年5月15日					5.00	否
郑文昌	总经理	男	55	2011年1月14日	2025年5月15日	756,000	822,200	66,200	资本公积金转增和二级市场减持	138.80	否
Xuming Zhang (张旭明)	副总经理	男	63	2019年8月1日	2025年5月15日	820,000	891,750	71,750	资本公积金转增和二级市场减持	157.49	否
	CTO（技术总监）、产品研发部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2012年10月8日	-						
凌云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15年4月17日	2025年5月15日					94.73	否

刁峰智	财务总监	男	42	2019年8月1日	2025年5月15日					104.87	否
马侠	技术研发部 总监、核心技术 人员	女	51	2015年9月1日	-					194.15	否
张明雄	技术市场部 总监、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5	2015年9月1日	-					110.24	否
潘宇	系统研发部 总监、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4	2015年9月1日	-					125.40	否
王勇	数字研发部 总监、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6	2015年9月1日	-					160.50	否
合计	/	/	/	/	/	1,576,000	1,713,950	137,950	/	1,312.88	/

注：间接持股情况

杨士聪通过钜泉香港间接持有 5,380,825 股，通过“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435,566 股；

黄滢仪通过东陞投资间接有 2,149,625 股；

王颖霖通过钜泉香港间接持有 4,735,906 股；

谢燕村通过钜泉香港间接持有 3,812,404 股；

郑文昌直接持有 822,200 股，通过“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375,173 股；

郭俊仁通过“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50,695 股；

凌云通过“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88,391 股；

刁峰智通过“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55,081 股；

Xuming Zhang（张旭明）直接持股 891,750 股，通过“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22,585 股；

张明雄通过“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55,895 股；通过重庆沃雨间接持有 217,500 股；

潘宇通过“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76,854 股；通过盐城福睦间接持有 116,000 股；

马侠通过盐城福睦间接持有 130,500 股；

王勇通过盐城福睦间接持有 65,250 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士聪	1960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6 月毕业于台湾东吴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学士学位。1984 年 9 月至 1986 年 5 月任金佰利股份有限公司会计；1986 年 6 月至 1989 年 12 月任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经理；1990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长、顾问；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北京炬力北方微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珠海炬丞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自 2013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现兼任炬泉香港董事。
黄滢仪	1985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毕业于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富尔顿分校，获学士学位。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炬泉光电财务助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泰提斯管理股问有限公司专案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昱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财团法人云门舞集文教基金会专员；2014 年 8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自 2019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现兼任东陞投资董事。
王颖霖	1961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毕业于台湾科技大学电子系获学士学位。1986 年 9 月至 1989 年 4 月任金宝集团系统开发研发人员；1989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友尚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市场规划、营销以及售后服务工作人员；2000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长。自 2013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现兼任炬泉香港董事、天鑫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谢燕村	1959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毕业于台湾交通大学电子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1986 年毕业于台湾交通大学计算器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1981 年至 1986 年任王安电脑公司工程师、经理；1986 年至 1988 年任东讯公司课长、经理；1988 年至 1989 年任引联科技公司副总经理；1989 年任光磊科技公司开发部经理；1989 年至 1999 年任茂矽电子公司经理、事业处处长；1999 年任太欣半导体公司副总经理；1999 年至 2002 年任珠海亚力电子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至 2004 年任珠海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至今任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室特别助理；2006 年至 2008 年任深圳瑞颀科技公司法人代表、台湾瑞颀科技公司董事长；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1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9 年至 2021 年 12 月担任湖南湘潭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客座教授；现兼任炬泉香港、Pine Hero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陈凌云	197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副教授职称，2000 年 7 月毕业于福州大学，获学士学位；2003 年 1 月毕业于福州大学会计系，获硕士学位；2006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系，获博士学位。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供职于北京工商大学担任会计系教师；2012 年 8 月至今任东华大学教授，并自 2020 年 6 月 11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志华	196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无线电技术专业，获学士学位；1985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获硕士学位；1990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微电子与固态电子学专业，获博士学位。1983 年至 1988 年任清华大学助教；1988 年至 1992 年任清华大学讲师；1992 年至 1993 年任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访问学者；1993 年至 1994 年任比利时鲁汶天主教大学访问研究员；1994 年至

	1997 年任清华大学副教授；1997 年至今任清华大学教授；2014 年至 2015 年任香港科技大学访问教授。自 2019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教授，兼任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宸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易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登临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智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戚正伟	197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7 月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飞行设计专业，获学士学位；2002 年 3 月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计算机理论与理论专业，获硕士学位；2005 年 11 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机理论与理论专业，获博士学位。2006 年 1 月至今，历任上海交通大学软件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08 年任微软亚洲研究院访问教师；2011 年至 2012 年，任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计算机系访问学者；自 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上海聚荣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绊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牙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俊仁	1959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81 年 5 月毕业于新竹交通大学电子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1987 年 5 月毕业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电机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1983 年至 1986 年任美国王安电脑台湾分公司研发工程师；1986 年至 1987 年任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助教；1987 年至 1989 年任 Genoa Systems Corporation 资深研发工程师；1989 年至 1991 年任 GCH Systems, Inc. 设计经理；1991 年至 1997 年任美国超微半导体（AMD）设计课长；1997 年至 2001 年任 Vertex Networks, Inc. 研发处长；2001 年至 2003 年任 Peta Switch Solutions, Inc. 研发处长；2005 年任 Prexient MicroDevices, Inc. 研发处长；2006 年至 2008 年任安国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副总；2009 年至 2012 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至 2017 年任太欣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助、销售部协理、系统部协理；2019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产品研发总监；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监事；2023 年 1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
谢汉萍	1953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6 月毕业于台湾大学物理系，获学士学位；1980 年 1 月毕业于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电机系，获硕士学位；1987 年 4 月毕业于美国卡耐基梅隆大学电机及计算机工程系，获博士学位。1980 年至 1982 年任美国奇异电气公司研发工程师；1987 年至 1988 年任美国卡耐基梅隆大学电机及计算机工程系助理教授；1988 年至 1992 年任美国 IBM T.J.Watson 研究中心研究员；1992 年至 2016 年任台湾交通大学光电工程研究所教授；2000 年至 2009 年任国际信息显示学会理事长；2002 年至 2008 年任台湾交通大学讲座教授；2003 年至 2006 年任台湾交通大学电子信息研究中心副主任；2004 年至 2006 年任台湾交通大学显示科技研究所教授；2006 年至 2010 年任台湾交通大学显示科技研究所教授；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至 2013 年任台湾交通大学副校长；2013 年至 2016 年任台湾交通大学台联大系统副校长。自 2013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现兼任台湾交通大学终身讲座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北京交通大学客座教授。
杨勇	197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9 年毕业于香港大学中国商学院，获硕士学位。2002 年 5 月至 2004 年 6 月供职于凯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部专员；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5 月供职于成都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区域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13 年 1 月供职于杰脉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任运营部总监；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供职于上海雅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优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豹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干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雅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豹天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自 2021 年 2 月 9 日起任公司监事。
郑文昌	1969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毕业于台湾科技大学电机系，获学士学位；1993 年毕业于台湾科技大学电机研究所，获硕士学位。1995 年至 1996 年任瑞昱半导体系统设计工程师；1996 年至 1997 年任茂矽科技产品工程师；1997 年至 2007 年历任瑞昱半导体系统设计经理、计算机外设产品事业处协理、营销企划二处协理、多媒体事业处协理等职；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炬力北方

	微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Xuming Zhang (张旭明)	1961 年出生，美国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1983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物理系，获学士学位；1986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信息物理系，获硕士学位；1996 年毕业于美国东北大学电子工程系，获博士学位。1986 年 7 月至 1991 年 5 月任南京邮电大学无线通信系讲师；1994 年 6 月至 1996 年 7 月任美国 Aware, Inc 资深工程师；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美国洛克威尔半导体公司（Rockwell Semiconductor）资深工程师；1998 年 12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美国科胜讯系统公司（Conexant Systems）部门经理；2000 年 4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美国敏讯科技公司（MindSpeed Technologies）技术总监；2008 年 3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美国摩威科技有限公司（Mavrix Technology, Inc.）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起任公司技术总监（CTO），2019 年 8 月起兼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起兼任公司产品研发部总监。
凌云	1982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法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9 年 7 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刑法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西蒙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11 年 12 月至今，历任公司法务主管、法务经理、法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刁峰智	1982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4 年 6 月毕业于武汉大学财务管理及法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无锡石油分公司财务资产部出纳、财务会计；2006 年 9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无锡华润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助理财务经理、财务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总监；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鹰普（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财务部中国区财务总监。2019 年 8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马侠	197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7 月毕业于南开大学微电子专业，获学士学位；1999 年 7 月毕业于南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专业，获硕士学位。1999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微电子研究所通用产品线项目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天津中晶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副总工程师，2007 年 12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 Cadence（铿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CAD 设计服务部门资深模拟设计工程师。2009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模拟设计经理、模拟设计资深经理，现任技术研发部总监。
张明雄	197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7 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自动控制系，获学士学位；2004 年 6 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水利水电工程系，获硕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珠海炬力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计量事业部工程师。2006 年 5 月起在公司任职，历任系统设计经理、系统设计资深经理、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技术市场部总监。
潘宇	198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7 月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获学士学位；2005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信息专业，获硕士学位。2005 年 2 月 2009 年 7 月任微开半导体上海研发有限公司系统研发部研发经理、项目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上海全波通信有限公司研发部资深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历任公司系统设计经理、系统设计资深经理，现任系统研发部总监。
王勇	1978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获学士学位；2005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获硕士学位。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微开半导体研发（上海）有限公司研发部芯片设计工程师；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讯芯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高级数字设计工程师；2008 年 5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艾萨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高级设计工程师。2011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数字设计部经理、数字设计部资深经理，现任数字研发部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士聪	钜泉香港	董事	2007年8月	
王颖霖	钜泉香港	董事	2007年8月	
谢燕村	钜泉香港	董事	2007年8月	
黄滢仪	东陞投资	董事	2012年1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颖霖	天鑫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谢燕村	Pine Hero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2006年9月	
	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室特别助理	2004年	
陈凌云	东华大学	教授	2012年8月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2月	
王志华	清华大学	教授	1983年	
	北京东进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6月	2023年8月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2月	
	宸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2023年7月
	北京易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上海登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深圳市智听科技有限	董事	2017年7月	

	公司			
戚正伟	上海聚荣化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9月	
	上海绊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	
	牙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杨勇	上海豹天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月	
	上海优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11月	
	上海豹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5月	
	上海干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3月	
	上海雅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	
谢汉萍	台湾交通大学	终身讲座教授	2002年	
	上海交通大学	客座教授	2011年1月	
	北京交通大学	客座教授	2011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报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3年4月17日，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度明确了公司董监高报酬的分配原则与发放标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具体岗位领取相应报酬；公司每个季度末为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发放津贴，其履行职务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报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严格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兑现，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22.5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90.29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2月16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变更内部审计主管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10-12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4月27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1—3月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1—3月营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1—3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调薪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及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8月1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4—6月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4—6月营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4—6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调薪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 7-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 7-9 月营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 7-9 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士聪	否	4	4	0	0	0	否	2
黄瀚仪	否	4	4	4	0	0	否	2
王颖霖	否	4	4	3	0	0	否	2
谢燕村	否	4	4	3	0	0	否	2
陈凌云	是	4	4	0	0	0	否	2
王志华	是	4	4	4	0	0	否	2
戚正伟	是	4	4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凌云、王志华、黄瀚仪
提名委员会	王志华、戚正伟、谢燕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戚正伟、陈凌云、杨士聪
战略委员会	杨士聪、王颖霖、黄瀚仪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2 月 10 日	听取和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计机构关于 2022 年财务报表预审情况的报告及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的汇报》 2、《关于公司 2022 年 10-12 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3 年 4 月 17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 1-3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 1-3 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3 年 7 月 21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 4-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 4-6 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 7-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 7-9 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三)报告期内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2 月 10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3 年 4 月 17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调薪方案的议案》 2、《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3 年 7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调薪执行情况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2 月 10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7
技术人员	208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47
合计	2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130
本科	118
专科及以下	19
合计	27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薪酬体系，依据不同职务序列的职位特点和能力的不同要求，并根据员工专业能力提升和工作绩效评估结果，阶梯式提升员工薪酬水平，与行业市场薪酬高水位对齐，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绩效考核体系，通过有针对性的考核目标对每位干部和员工进行考核。公司在每年年初根据员工绩效考核结果，参考市场薪资情况，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制定薪资调整方

案。同时公司通过绩效考核、人才晋升通道等综合的人才评估机制，优化人才队伍，以实现建设和发展一流人才团队的发展目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打造一支优秀的企业员工团队，建立学习型企业，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一套完善的聘用、培训、考核、晋升、奖惩的人事管理制度，从多方面关心员工成长，让全体员工分享企业发展的成果。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使公司培训工作专业化、规范化。

公司针对不同的岗位专业技能需求，制定了一套系统的培训体系，根据员工所在的岗位需求进行多样化培训，开展入职培训、专业知识培训、岗位技能培训、知识产权培训等内容丰富、形式灵活的课程，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培训质量，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知识、通用技能、管理能力等综合职业素养。公司还制定了员工职业生涯规划，通过老员工传帮带、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等方式让员工在工作中持续学习和反馈提升，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和管理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调整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并载明于公司《公司章程》中：

(1)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备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主要以现金分红为主。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并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 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

①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合并口径）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特殊情况是指：1）现金分红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上；3）董事会认为不适宜现金分红的其他情况。

②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现金分红最低金额或比例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5）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2、执行情况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0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3,520,000 股，以此计算公司拟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66,816,000.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84%；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拟转增股本 37,584,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104,000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事项使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比例和转增股本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同意该分配方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8.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5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6,816,00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434,862.23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8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66,816,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84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044,000	1.25	125	46.30	40.93

注：由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720,000 股调整为 1,044,000 股；授予价格由 60.90 元/股调整为 40.93 元/股。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1,044,000	0	0	40.93	1,044,000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达到考核目标值	0
合计	/	0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杨士聪	董事长	0	50,750	40.93	0	0	50,750	49.60
郑文昌	总经理	0	43,500	40.93	0	0	43,500	49.60
Xuming Zhang	副总经理	0	11,600	40.93	0	0	11,600	49.60

(张旭明)								
刁峰智	财务总监	0	11,600	40.93	0	0	11,600	49.60
凌云	董事会秘书	0	11,600	40.93	0	0	11,600	49.60
马侠	核心技术人员	0	17,400	40.93	0	0	17,400	49.60
张明雄	核心技术人员	0	11,600	40.93	0	0	11,600	49.60
潘宇	核心技术人员	0	11,600	40.93	0	0	11,600	49.60
王勇	核心技术人员	0	15,950	40.93	0	0	15,950	49.60
合计	/	0	185,600	/	0	0	185,6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根据公司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综合考核，确定管理人员年度报酬。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改进和提高，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对子公司重点事项进行管理控制，并建立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严格按照授权规定将重大事项报公司总经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派驻各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履行信息报告义务的第一负责人，对其职权范围内知悉的重大信息负有报告义务。公司在经营管理、内部控制等多个环节中，积极将规章制度宣导贯彻至各子公司，确保各项流程设计合理、执行有效、风险可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各控股子公司管控状况良好，报告期内没有因购买新增控股子公司。公司依照本公司及各参控股子公司章程的约定，对其进行管理。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坚持绿色赋能，服务国家“双碳”战略，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一直全力支持开展 ESG 相关工作，将 ESG 工作作为日常工作的一部分。

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的具体情况，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及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行使各项权利和义务。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7.74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主要从事芯片设计研发工作，不直接进行产品生产制造。研发过程中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与噪声等，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消耗的能源主要是电力和水能。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环境相关法律法规，通过积极推进清洁能源、智能管理降低能源消耗。公司高度重视绿色制造和运营体系建设，制定了完善的管理流程，严格把控在经营活动中的能耗使用，规范经营中废弃物的排放，确保其达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减少因经营活动消耗的能源对社会环境的负面影响。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间接的温室气体排放主要为公司日常办公过程中所使用的电能资源。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坚持做好节能降耗，生产减排等相关绿色环保工作，为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贡献一份力量。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研发以及日常经营活动中使用的主要能源包括电力和水，报告期内公司电力消耗量为 657,376 度，水资源消耗量为 2,422 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并安排人员参加外部机构组织的企业环保工作讲座，组织内部环保工作培训会，强化公司环保文化理念的建设与渗透。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提倡绿色办公和出行、节约用电用水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将低碳、环保、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到企业日常管理中，并倡导全员参与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注重培养员工养成良好的环保习惯，并积极推广绿色办公、节约用电用水、绿色出行等环保办公活动，努力实现资源及能源消耗最小化，降低碳排放。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子公司钜泉南京对外投资参股浙江恒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是一家以低碳环保水溶性技术为基础，集锂离子（三元\磷酸铁锂）电池研发、生产、销售并回收的高科技企业，在动力工具、工业储能、电动汽车等领域为客户提供绿色环保电池产品。恒能在生产制造过程中有效减少能耗，减少碳排放量，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的国家战略目标实现。

另外公司与桓能通过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 BMS 芯片开发过程中开展合作，发挥协同效应，针对不同的客户群体开发电芯+BMS 的解决方案。同时通过纯水性电池生产和回收技术，针对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以及“碳中和”的目标需求，共同开发制定未来 BMS 芯片的标准和规范。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将低碳、环保、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到企业日常管理中，并倡导全员参与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注重培养员工养成良好的环保习惯，并积极推广绿色办公、节约用电用水、绿色出行等环保办公活动，努力实现资源及能源消耗最小化，降低碳排放，从而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荣获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下属的咨询机构评选的“中国集成电路市场影响力企业奖”、“2021-2022 年度（第五届）中国 IC 独角兽”称号。公司同时也是中国智能量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SMI-01 工作组成员、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集成电路分会理事单位、上海集成电路行业协会理事单位、国际窄带电力线通信标准（G3-PLC）联盟成员，并且承担过国家工信部集成电路研究与开发专项（智能单相电表 32 位微控制器芯片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项目开发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在电能计量领域参与了《GB/T 17215.301 多功能电能表 特殊要求》、《GB/T 33708.1 直流电能测量设备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GB/T 33708.2 流电能测量设备 第 2 分：间接接入静止式直流电能表》、《非介入式负荷监测（NILM）系统用感知装置》、《GB/T 17215.241 电测量设备 通用要求、试验和试验条件 第 41 部分：多电能和多费率仪表的电能计度方法和要求》等国家标准的编写工作。在载波通信领域，公司是国家电网企业标准《低压电力线宽带载波通信互联互通技术规范 第 4-1 部分：物理层通信协议》（Q/GDW11612.41-2016）、《双模通信互联互通技术规范》（Q/GDW12087）和 IEEE P1901.1 标准的主要技术贡献者之一。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规定，严格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内控力度，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与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系统的培训制度，通过培训优化从业人员技能，入职培训，岗前培训，技能培训等已成常态化，从根本上提高工作技能和工作质量。制定了包括招聘、培训、绩效考评等在内的人事管理制度；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提供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健康体检、生日礼物、节日福利等各项福利；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科学的晋升机制和激励机制，将企业文化、价值观及工作环境、职业发展机会等与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紧密结合，以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和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3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8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33.8778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4.00

注：上述数据为截至报告期末的持股人数和数量，为公司员工参与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战略配售股数 162.4828 万股，2 位高管 IPO 前直接持股 171.395 万股，不包含 IPO 前三个员工持股平台和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和数量。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设计和销售，采用典型的 Fabless 模式经营，将业务重点放在芯片研发设计和销售上，并将晶圆制造、芯片封装和测试等生产环节委托给专业的供应商去完成，同时我们采取经销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所以非常重视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在采购端，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程序》《委外生产管理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制度，严控采购及物料质量水平，同时保持与供应商建立及时、有效的沟通，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在销售端，公司建立了《业务操作细则》《与顾客有关的过程管理程序》《客户满意度调查程序》等制度，注重客户需求，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高度重视产品质量，致力于提供优质的产品质量及高效的服务，以高质量的产品和专业的服务水平为内、外客户创造价值并赢得信赖，以实际行动切实保障经销商和客户的权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不断优化产品性能，提高和稳定产品质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从产品研发到制程生产，从来料检验到出货测试全过程实施严格的品质管控，确保产品品质符合客户标准要求，产品质量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不断提升企业的社会价值，努力发展自身业务的同时，积极参加行业协会、标准化组织活动，并与南开大学、上海工程技术大学、上海海事大学等国内高等院校开展交流合作，为行业技术水平提升、行业共同发展等方面做出自己的贡献。此外，公司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并积极履行纳税义务，乐于承担社会公益责任，推动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有中共上海市张江科学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总支，下设四个支部，现有党员 86 人。公司支持党建组织开展各项活动，线上通过“学习强国”APP、“复兴壹号”微信小程序、微讲堂直播等方式组织党员学习，线下不定期组织观看红色电影、参观红色基地等主题活动，结合实际同时开展以党员为榜样各项活动，对积极参加志愿者服务的党员组织进行经验交流及表彰活动等。通过形式多样的活动增强党员的集聚力，牢固爱国信念，激发党员爱岗敬业的热情。

下一步，公司党支部将推动党员教育全覆盖，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讲座、网络学习等方式，让党员同志服务于不同部门并充分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党组织积极将党建工作融入公司发展之中，起到先锋榜样作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www.hitrendtech.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在平时的沟通交流中加强信息披露的监管和学习，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现场调研、电话会议、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建立与投资者交流的平台，回应投资者关切的问题。

在接待投资者调研中，公司高管及核心成员共同出席相关说明会，能够专业、全面、客观地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深入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美好互动关系。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定期与投资者进行线下或线上交流，并在接待活动结束后编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按照规定在“上证 e 互动”网站进行对外发布。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等信息披露制度体系，通过制度建设、流程梳理、工作机制充分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各项培训，通过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培训，强化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与要求，切实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五大原则，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技术，坚持自主知识产权，大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和核心技术，通过《知识产权奖惩条例》等制度鼓励员工尤其是技术研发人员申请专利，将技术成果以专利的方式固化，并由专人负责申报和维护工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 91 项（其中发明专利 7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52 项。

另外，公司依据 GB/T29490-2013《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的规定建立自身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并已通过认证获得认证证书。公司每年度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审核不断对管理效果进行跟踪改善，以努力实现科学标准化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知识产权的全面布局。

公司重视信息化管理工作，通过日常保密管理、外协保密管理、与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等措施保护公司核心技术和信息安全。公司在设备理、网络管理、研发核心数据保护等方面做了相关流程的规定和技术上的管控，并与所有员工签订了《资讯安全协议》，通过规范化技术手段管理公司

各类系统和数据，通过物理隔离和账号管理等方式严格限制公司核心技术资料的访问，实现研发核心数据不落地，从而为公司的研发、管理活动等提供安全、可靠、高效的信息技术服务。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其中机构投资者参与投票 1 次，公司还积极听取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炬泉香港 东陞投资 高华投资 炬力集成	注 1	2022 年 8 月 22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云清 万骏实业	注 2	2022 年 8 月 22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郑文昌	注 3	2022 年 8 月 22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Xuming Zhang (张旭明)	注 4	2022 年 8 月 22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	注 5	2022 年 8 月 22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杨士聪 黄滢仪 王颖霖 谢燕村	注 6	2022 年 8 月 22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马侠 张明雄 潘宇 王勇	注 7	2022 年 8 月 22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郭俊仁 谢汉萍 杨勇	注 8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凌云 刁峰智	注 9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钜泉香港 东陞投资 高华投资 炬力集成 李云清 万骏实业	注 10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聚源聚芯	注 11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首发上市前 合计持有公 司 51% 以 上的股东及 其一致行动 人董事（不 含独立董事 ）和高级管 理人员	注 12	2022 年 8 月 22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3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钜泉香港 东陞投资 高华投资 炬力集成 李云清 万骏实业	注 14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5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6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17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8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炬泉香港 东陞投资 高华投资 炬力集成 万骏实业	注 19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李云清 董事、监事和 高级管理 人员	注 20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 竞争	炬泉香港 东陞投资 高华投资 炬力集成 李云清 万骏实业	注 21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 竞争	聚源聚芯	注 22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 竞争	叶氏家族	注 23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交易	炬泉香港 东陞投资 高华投资 炬力集成 李云清 万骏实业	注 24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叶氏家族成员及相关股东	注 25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钜泉香港、东陞投资及其股东	注 26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钜泉香港 东陞投资 高华投资 炬力集成 李云清 万骏实业	注 27	2022 年 8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钜泉科技	注 28	2023 年 2 月 16 日	是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123 位激励对象	注 29	2023 年 2 月 16 日	是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4 位激励对象	注 29	2023 年 8 月 1 日	是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1) 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2:

(1) 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3:

(1) 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 4:

(1) 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同时，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本人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公司首发上市前股份将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发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 5:

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6:

(1) 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

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7:

(1) 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仍遵守上述承诺。

(2) 自所持公司首发上市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发上市前股份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发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注 8:

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 9:

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 10:

- 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在公司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出具的承诺函中载明的限售期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
- ②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 ③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首发上市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调整。
- ④本公司/本企业/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此外，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在上述承诺中补充承诺：

本公司/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计算减持股份比例时，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并计算。

注 11:

- ①本企业在公司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函中载明的限售期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
- ②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 ③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并予以公告，但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最终以届时可适用的监管规则规定为准。本企业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票的，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 12：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首发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 A 股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指按照中国境内企业会计准则审计，下同）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调整），且公司及相关主体同时满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的，则应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将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关措施。

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

- (1) 公司回购公司股票：
 - ①当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在 20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依法作出由公司回购股票的决议；
 - ②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作出后尽快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预案。
 - ③公司回购股份应当制定具体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经营的影响等内容。公司应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 ④在实施股票回购方案过程中，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或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以孰低者为准），如下情形之一出现，则公司可中止实施股票回购方案：
 - a) 同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累计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以孰低者为准）；
 - b) 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的收盘价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c)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d) 回购股票数量达到回购前公司 A 股股份总数的 2%。
 - ⑤公司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稳定股价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票回购方案。
 - ⑥公司的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股份处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2) 首发上市前合计持有公司 51% 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下称“主要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①当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如公司因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或其他合法原因无实施股票回购，则公司主要股东将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90 日内增持公司 A 股股票。

②如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方案，但仍未满足“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时，公司主要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90 日内开始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公司主要股东增持 A 股股票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③公司主要股东应在触发增持义务后 10 个工作日内就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④主要股东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⑤在增持公司 A 股股票过程中，公司每位主要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增持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中止：

a) 通过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b)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c)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d) 公司主要股东同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累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⑥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主要股东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⑦公司主要股东的增持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3)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 ①如公司股票回购方案及主要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仍未满足“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主要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 90 日内开始增持公司 A 股股票，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后 10 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 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股份。
- ④在增持公司 A 股股票过程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15%，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中止：
- a) 通过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b)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c)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 d)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所用资金已经达到其上一年度在公司取得的税后收入的 30%。
- ⑤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上述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情况，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 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稳定股价的承诺包括：

公司、公司股东炬泉香港、东陞投资、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公司董事杨士聪、黄滢仪、王颖霖、谢燕村，以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相应承诺，同意严格遵照执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如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上述主体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并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上述主体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13：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若本公司被认定欺诈发行时，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存在老股配售的，实施配售的股东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注 14：钜泉香港、东陞投资、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若公司被认定欺诈发行时，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本公司/本人存在老股配售的，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注 15：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为填补公司首发上市可能导致的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公司承诺首发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首发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 （1）迅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不断扩大本公司业务规模；
- （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生产经营效率和持续盈利能力；
- （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 （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注 1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独立董事除外）
- (6) 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公司的相关规定及上述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要求；
- (7) 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 (8) 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17：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以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注 18：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本公司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公司对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以及不存在欺诈发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上市流通前，因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生其他欺诈发行的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的，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自缴款日至退款日期间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3）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生其他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公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购回方案，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购回方案购回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高者：1）本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收盘价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加上缴纳股票申购款日至回购实施日期间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4）若因本公司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生其他欺诈发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实际、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注 19：钜泉香港、东陞投资、高华投资、炬力集成和万骏实业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公司/本人对公司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欺诈发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公司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本人或由本公司/本人支配的实体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依法购回本公司/本人或由本公司/本人支配的实体已转让的其所持公司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购回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高者：1）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收盘价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加上缴纳股票申购款日至购回实施日期间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本公司/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积极履行股份购回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相关会议上投赞成票。

注 20：李云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人对公司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欺诈发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公司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因公司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促使公司依法购回其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注 21：钜泉香港、东陞投资、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2）若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从任何地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形成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予以规范或避免。

在本公司/本人作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钜泉香港、东陞投资单独计算，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合并计算），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2：聚源聚芯实业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将来也不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2) 如从任何地方获得的经营性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形成竞争，则本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予以规范或避免。

本承诺仅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3：叶氏家族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截至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2) 若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如从任何地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形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予以规范或避免。在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期间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4：钜泉香港、东陞投资、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 对于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严格配合履行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合理，并配合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本人保证不利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替公司承担成本、费用或向公司输送利益。

(3) 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5：叶氏家族成员及相关股东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叶氏家族成员李云清、叶芷彤、叶奕廷、叶博任、陈淑玲、叶怡辰、叶妍希、叶韦希、叶佳纹、徐莉莉、叶明翰、叶柏君、叶威延，以及公司股东高华投资、炬力集成、万骏实业出具了《关于不谋求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 （1）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公司仅以投资为目的持有公司的股份，一贯尊重公司的独立运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公司未向公司提名或委派董事，亦未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实际决定或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或实现对公司的实际控制。
- （2）在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内，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公司不会以控制为目的主动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亦不会寻求通过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与公司其他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或向公司提名、委派董事等方式谋求对公司的控制权。
- （3）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公司相互之间且与其他主体之间不存在任何对公司的一致行动安排。
- （4）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采取上述行动谋求对公司的控制权的，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公司承诺将立即恢复原状。如因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26：钜泉香港、东陞投资及其股东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钜泉香港及其股东杨士聪、王颖霖、谢燕村，以及东陞投资及其股东黄瀚仪、李玉娇和黄昱翔出具了《关于不谋求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 （1）本公司/本人最近 2 年内与其他主体之间不存在任何对公司的一致行动安排；
- （2）本公司/本人仅以投资为目的持有公司的股份，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运营。本公司/本人最近 2 年内未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实际决定或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或实现对公司的实际控制；
- （3）在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会单独或共同谋求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亦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与公司其他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以及其他任何方式谋求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4）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前述承诺，采取上述行动谋求对公司的控制权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将立即恢复原状。如因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27：公司股东关于社保、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公司股东炬泉香港、东陞投资、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作出如下承诺：

如将来因任何原因出现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缴纳滞纳金之情形或被相关部门处罚，或牵涉诉讼、仲裁以及其他由此而导致公司资产受损的情形，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支付所需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应缴纳的滞纳金、罚款款项以及因此所产生的其他支出。

注 28：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的承诺

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9：激励对象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的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重、潘祖立、倪俊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沈重（5年）、潘祖立（4年）、倪俊杰（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钜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 0 美元对价自浙江桓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Aquatech Energy Limited 受让取得桓能芯电 5.25% 的股权，本次投资不涉及公司向桓能芯电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公司不参与其经营管理。

上述标的股权，Aquatech 尚未履行出资义务，钜泉南京按照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的约定实缴前述 5.25% 股权所对应的 210 万美元注册资本，Aquatech 不再承担相应的出资义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履行了出资义务。同时为了进一步发挥公司与桓能芯电在电池管理系统（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产业链各环节的优势，公司与桓能芯电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双方于 BMS 领域的合作事宜达成战略合作意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钜泉科技	公司本部	钜泉南京	全资子公司	3,000.00	2022年11月1日	2022年11月1日	2025年10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钜泉科技	公司本部	钜泉微电子	全资子公司	3,000.00	2022年11月1日	2022年11月1日	2025年10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钜泉科技	公司本部	钜泉南京钜泉微电子	全资子公司	8,853.38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1月20日	2030年11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853.3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853.3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853.3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第三笔担保合同中涉及的担保金额为1,250万美元，按照报告期末人民币汇率7.0827计算，折合为8,853.38万元人民币。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1,500.00	31,5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18,079.58	110,897.58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5%			3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5%			3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5%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10,000,000.00		是	是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93,386,268.49	2022/12/29	2024/11/2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5%			93,386,268.49		是	是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377,214.66	2022/12/30	2024/11/2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5%			10,377,214.66		是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1,212,291.67	2022/12/30	2025/4/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51,212,291.67		是	是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39,000,000.00	2023/8/21	2024/2/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75%/3.05%			39,000,000.00		是	是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8/1	2024/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75%/3.40%			50,000,000.00		是	是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3/9/15	2024/3/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75%/3.05%			15,000,000.00		是	是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9/15	2024/3/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75%/3.05%			10,000,000.00		是	是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1/21	2024/2/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3.00%			30,000,000.00		是	是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3/11/24	2024/2/2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90%			15,000,000.00		是	是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3/11/24	2024/2/2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90%			25,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3/12/11	2024/3/1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93%			6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26	2024/3/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93%			30,000,000.00		是	是	
光大银行上海临港新片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	2023/11/29	2024/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0%/2.50%			13,000,000.00		是	是	
浦发银行金桥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3/11/9	2024/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0%/2.65%			15,000,000.00		是	是	
浦发银行展想广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2/20	2024/3/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0%/2.75%			20,000,000.00		是	是	
浦发银行展想广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3/11/10	2024/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0%/2.65%			25,000,000.00		是	是	
厦门国际银行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2/8	2024/3/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0%/2.90%			20,000,000.00		是	是	
厦门国际银行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14	2024/1/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90%			3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3	2024/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55%			5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3/11/7	2024/2/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55%			25,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6,000,000.00	2023/10/23	2024/1/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54%			16,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0/18	2024/1/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54%			1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8,000,000.00	2023/10/7	2024/1/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60%			58,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13	2024/6/1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80%/2.65%			5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12	2024/2/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58%			3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0/10	2024/1/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54%			30,000,000.00		是	是	
上海银行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29	2024/4/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90%			5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3/7/31	2024/1/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95%/3.20%			15,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9	2024/1/1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25%/3.65%			50,000,000.00		是	是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6/30	2024/1/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00%/3.00%			20,000,000.00		是	是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8,000,000.00	2023/12/26	2024/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0%/2.70%			28,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6	2026/3/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6	2026/3/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6	2026/3/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6	2026/3/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6	2026/3/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9	2026/3/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9	2026/3/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9	2026/3/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9	2026/3/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9	2026/3/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9	2026/3/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9	2026/3/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9	2026/3/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16	2026/3/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16	2026/3/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16	2026/3/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16	2026/3/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3/16	2026/3/1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6	202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6	202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6	202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6	202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6	202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6	202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6	202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0,000,000.00		是	是	
富邦华-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6	2026/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10,000,00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7日	165,600.00	98,128.40	149,237.03	51,108.63	130,160.12	35,553.18	27.31	6,349.26	4.25	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双芯模组化智能电表之计量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7日	否	13,417.82	13,417.82	1,238.17	1,646.42	12.27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1,087.01	-1,288.4	否	不适用
双芯模组化智	研发	否	首次公开	2022年9月7日	否	12,620.46	12,620.46	799.20	1,140.52	9.04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能电表管理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发行股票															
智能电网双模通信So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7日	否	15,070.35	15,070.35	2,238.98	2,492.48	16.54	2024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2,286.94	-2,286.94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7日	否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张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7日	是	不适用	21,746.64	1,565.01	1,765.86	8.12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临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7日	是	不适用	29,304.85	507.90	507.90	1.73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7日	是	不适用	28,000.00		28,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他超募资金	其他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7日	是	不适用	19,076.9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公司双芯模组化智能电表之计量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双芯模组化智能电表之管理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期均为 36 个月，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延长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 2025 年 12 月；2023 年度该项目已通过部分研发产业化实现销售收入，但尚未盈利，项目尚处在投资建设期。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情况。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000.00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27 日	0	否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05,000.00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4 月 27 日	0	否
2023 年 4 月 27 日	125,000.00	2023 年 4 月 27 日	2024 年 4 月 26 日	110,897.58	否

其他说明

2022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部分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2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部分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2023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5,000 万元（包含本

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部分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额度同时废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未到期的银行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3,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3,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2/11/16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3/12/11	2024/3/11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2/6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2/6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2/6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2/6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2/6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2/6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2/6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2/6	2026/2/6
光大银行上海临港新片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3/11/29	2024/1/5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00	2023/8/21	2024/2/21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8/1	2024/2/1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9/15	2024/3/15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9/15	2024/3/15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11/21	2024/2/21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11/24	2024/2/24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3/11/24	2024/2/24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9,338.63 (注4)	2022/12/29	2024/11/24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37.72 (注4)	2022/12/30	2024/11/24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6/30	2024/1/2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	2023/12/26	2024/6/26
浦发银行金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11/9	2024/2/8
上海银行张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12/29	2024/4/3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7/31	2024/1/31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6	2026/3/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6	2026/3/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6	2026/3/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6	2026/3/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6	2026/3/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9	2026/3/9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9	2026/3/9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9	2026/3/9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9	2026/3/9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9	2026/3/9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9	2026/3/9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9	2026/3/9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9	2026/3/9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16	2026/3/1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16	2026/3/1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16	2026/3/1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16	2026/3/16
盛京银行杨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1,000.00	2023/3/16	2026/3/16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10/18	2024/1/26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800.00	2023/10/7	2024/1/15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12/13	2024/6/13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11/3	2024/2/1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3/11/7	2024/2/5
兴业银行卢湾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2023/10/23	2024/1/31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5,121.23 (注 4)	2022/12/30	2025/4/21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2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8,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中使用，在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296,430	78.64			20,076,304	-24,885,978	-4,809,674	40,486,756	48.4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444,358	23.34			5,745,064	-13,105,801	-7,360,737	6,083,621	7.2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444,358	23.34			5,745,064	-13,105,801	-7,360,737	6,083,621	7.2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31,852,072	55.30			14,331,240	-11,780,177	2,551,063	34,403,135	41.1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1,841,172	37.92			9,826,335	-4,872	9,821,463	31,662,635	37.91
境外自然人持股	10,010,900	17.38			4,504,905	-11,775,305	-7,270,400	2,740,500	3.2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303,570	21.36			5,843,696	24,885,978	30,729,674	43,033,244	51.52
1、人民币普通股	12,303,570	21.36			5,843,696	24,885,978	30,729,674	43,033,244	51.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7,600,000	100.00			25,920,000	0	25,920,000	83,52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57,6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5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89,280,000.00 元（含税）；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57,600,000 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股本 25,92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3,520,000 股。

(2)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该部分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441 名，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股票数量为 549,720 股，2023 年 3 月 13 日起转变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 2023 年 9 月 13 日，公司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该部分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以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份，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21 名，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股票数量为 24,380,693 股，2023 年 9 月 13 日起转变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57,600,000 股增加至 83,520,000 股。报告期内每股收益 1.57 元/股，同比减少 46.62%；期末每股净资产 24.43 元/股，同比减少 29.58%。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钜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606,300	0	4,322,835	13,929,135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5 年 9 月 15 日
东陞投资有限公司	5,930,000	0	2,668,500	8,598,50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5 年 9 月 15 日
高华投资有限公司	5,040,000	0	2,268,000	7,308,00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5 年 9 月 15 日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3,780,000	0	1,701,000	5,481,00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5 年 9 月 15 日
中芯聚源股权投资管理 （上海）有限公司—上 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 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2,820,800	4,090,160	1,269,36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李云清	1,890,000	0	850,500	2,740,50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5 年 9 月 15 日
万骏实业有限公司	1,260,000	0	567,000	1,827,00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5 年 9 月 15 日
罗盛祯	1,134,000	1,644,300	510,3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融银创业投资有限责任 公司	1,079,200	1,564,840	485,64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聂虹瑛	1,000,000	1,450,000	450,0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洛阳海纯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878,200	1,273,390	395,19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盐城福睦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844,600	1,224,670	380,07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ZHANGXUMING	820,000	1,189,000	369,0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800,000	1,160,000	360,0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高钧昱	787,500	1,141,875	354,375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郑文昌	756,000	1,096,200	340,2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张正修	756,000	1,096,200	340,2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谢惠雯	756,000	1,096,200	340,2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上海欧奈而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700,000	1,015,000	315,0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曾擘哲	567,000	822,150	255,15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曾仁煌	453,600	657,720	204,12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重庆沃雨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	652,500	202,5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萧经华	316,800	459,360	142,56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庄德昇	270,000	391,500	121,5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蔡昕廷	252,000	365,400	113,4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蔡昕辰	252,000	365,400	113,400	0	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国金证券—中国银行— 国金证券炬泉光电员工 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0,571	1,624,828	504,257	0	首次公开发 行员工参与 战略配售	2023 年 9 月 13 日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21,739	0	234,783	756,522	首次公开发 行保荐机构 跟投限售	2024 年 9 月 13 日
441 名网下配售对象	549,720	549,720	0	0	首次公开发 行网下配售 限售	2023 年 3 月 13 日
合计	45,392,030	24,930,413	20,179,040	40,640,65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2 年 9 月 1 日	115 元	14,400,000	2022 年 9 月 13 日	14,4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23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400,000 股，并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57,6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5,392,03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07,970 股。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为权益登记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转增后的股本由原来的 57,600,000 股增加至 83,520,000 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 218,787.50 万元，负债总额 18,971.6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67%；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216,174.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142.7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62%。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钜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4,322,835	13,929,135	16.68	13,929,135	无		境外法人
东陞投资有限公司	2,668,500	8,598,500	10.30	8,598,500	无		境外法人
高华投资有限公司	2,268,000	7,308,000	8.75	7,308,000	无		境外法人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1,701,000	5,481,000	6.56	5,481,00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李云清	850,500	2,740,500	3.28	2,740,500	无		境外自然 人
万骏实业有限公司	567,000	1,827,000	2.19	1,827,000	无		境外法人
罗盛祯	510,300	1,644,300	1.97		无		境外法人
国金证券—中国银行—国金 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 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4,257	1,624,828	1.95		无		其他
聂虹瑛	450,000	1,450,000	1.74		无		境外自然 人

高钧昱	354,375	1,141,875	1.37		无	境外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罗盛祯	1,6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4,300		
国金证券—中国银行—国金证券炬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24,828		人民币普通股	1,624,828		
聂虹瑛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高钧昱	1,141,875		人民币普通股	1,141,875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25,338		人民币普通股	1,125,338		
谢惠雯	1,09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6,200		
张正修	933,527		人民币普通股	933,527		
ZHANG XUMING	891,750		人民币普通股	891,750		
上海欧奈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5,000		
上海犇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犇牛星河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9,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因上层股东之间的亲属关系而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 量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中芯聚源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退出	0	0	0	0
融银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退出	0	0	729,726	0.87
聂虹瑛	新增	0	0	1,450,000	1.74

高钧昱	新增	0	0	1,141,875	1.37
-----	----	---	---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钜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3,929,135	2025 年 9 月 15 日	0	自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东陞投资有限公司	8,598,500	2025 年 9 月 15 日	0	自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高华投资有限公司	7,308,000	2025 年 9 月 15 日	0	自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5,481,000	2025 年 9 月 15 日	0	自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李云清	2,740,500	2025 年 9 月 15 日	0	自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万骏实业有限公司	1,827,000	2025 年 9 月 15 日	0	自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7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756,522	2024 年 9 月 13 日	0	自首发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因上层股东之间的亲属关系而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年9月13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金证券—中国银行—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0,571	2023年9月13日	504,257	1,624,828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1,739	2024年9月13日	234,783	756,522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分别为炬泉香港、东陞投资、高华投资和炬力集成，分别持股 16.68%、10.30%、8.75%和 6.56%。公司股权相对分散，不存在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者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单一股东或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安排的多方股东。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权相对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参见“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已发行股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钜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杨士聪	2007-08-17	1159400 （注册号）		10,000 股普通股	投资业务
东陞投资有限公司	李玉娇	2012-12-07	1836045 （注册号）		10,000 股普通股	投资业务
情况说明	钜泉香港和东陞投资注册地均在香港，除持有钜泉科技股权外，未经营其他业务。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钜泉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钜泉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钜泉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22、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的“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钜泉科技公司主要产品计量芯片、载波芯片、MCU 芯片及其他营业收入 2023 年度为 60,304.56 万元。

由于收入是钜泉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而产品销售收入为钜泉科技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99.98%，因此我们将产品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价及测试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通过查阅销售合同、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评价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结合业务类型对产品销售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判断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对记录的产品销售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订单、发票和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

(5)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至销售订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产品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 结合应收账款的审计，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报告期当期产品销售收入及期末应收余额等信息；

(二)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11、(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的“8、存货”所述，钜泉科技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 4,105.84 万元。

由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钜泉科技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对存货盘点进行监盘并关注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 (3) 获取存货的年末库龄清单，结合产品的状况，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4) 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检查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

(5) 对于已计提跌价准备的，我们选取样本通过查阅其期后销售或领用情况，评估管理层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适当。

四、其他信息

钜泉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钜泉科技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钜泉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钜泉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钜泉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钜泉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钜泉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钜泉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钜泉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沈重（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潘祖立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倪俊杰

2024 年 3 月 21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6,806,685.18	641,216,015.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829,000,000.00	62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8,002,688.82	24,781,711.84
应收账款	七、5	43,401,470.25	30,881,751.3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6,491,297.18	36,918,726.08
预付款项	七、8	1,282,689.43	12,772,988.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00,318.52	2,114,155.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61,603,636.51	168,796,943.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07,332,935.21	32,269,380.81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498,831.42	26,035,163.67
流动资产合计		1,385,720,552.52	1,601,786,836.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507,031,380.65	335,837,815.86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4,639,73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10,482,056.05	115,191,694.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49,194.74	1,011,827.65
无形资产	七、26	13,365,541.46	18,989,142.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678,819.15	979,21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7,821,063.74	3,831,330.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11,752,504.26	110,247,103.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020,290.05	586,088,126.72
资产总计		2,161,740,842.57	2,187,874,96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51,406,842.06	113,625,084.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671,306.31	5,939,992.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1,655,342.54	48,080,089.12
应交税费	七、40	1,277,792.12	1,659,530.05
其他应付款	七、41	3,392,614.38	1,312,738.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8,85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657,829.95	4,075,328.9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668,371.32	4,474,963.71
流动负债合计		114,730,098.68	179,167,727.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06,299.21
长期应付款	七、48	1,969,986.95	6,187,056.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727,854.02	4,255,839.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97,840.97	10,549,195.08
负债合计		121,427,939.65	189,716,922.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3,520,000.00	5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48,104,509.11	1,574,024,50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1,760,000.00	24,164,12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66,928,393.81	342,369,40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0,312,902.92	1,998,158,040.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0,312,902.92	1,998,158,04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61,740,842.57	2,187,874,962.77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775,538.52	429,125,089.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5,000,000.00	59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16,344,111.69	22,679,440.79
应收款项融资		3,637,000.00	2,266,610.00
预付款项		405,483.23	4,839,879.9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65,164,468.52	7,693,323.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000,000.00	
存货		22,081,076.31	53,909,902.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332,935.21	32,269,380.81
其他流动资产		8,208,821.43	16,040,534.71
流动资产合计		1,030,949,434.91	1,161,024,161.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507,031,380.65	335,837,815.86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3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489,789.20	91,750,633.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5,569.41	358,365.29
无形资产		8,310,797.05	11,315,855.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8,819.15	979,21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04,634.60	2,864,02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20,106.00	6,532,60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6,751,096.06	649,638,510.07
资产总计		1,887,700,530.97	1,810,662,671.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42,629.75	19,495,314.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3,772.75	1,340,363.78
应付职工薪酬		20,411,692.69	22,665,506.81
应交税费		605,319.37	578,230.16
其他应付款		3,410,876.70	947,217.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8,85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9,383.70	2,022,919.31
其他流动负债		1,087,612.54	254,247.28
流动负债合计		36,251,287.50	47,303,799.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6,299.21
长期应付款		87,663.08	1,876,353.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77,854.02	805,839.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5,517.10	2,788,492.58
负债合计		37,616,804.60	50,092,291.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3,520,000.00	5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7,976,294.41	1,573,896,294.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760,000.00	24,164,126.45
未分配利润		176,827,431.96	104,909,959.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0,083,726.37	1,760,570,379.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87,700,530.97	1,810,662,671.47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3,045,632.83	709,904,738.5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03,045,632.83	709,904,738.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8,130,715.65	517,937,456.7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03,604,280.83	345,514,801.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128,432.75	4,135,381.90
销售费用	七、63	4,470,436.11	6,881,994.25
管理费用	七、64	36,398,004.76	35,193,387.74
研发费用	七、65	153,648,634.58	133,873,184.56
财务费用	七、66	-3,119,073.38	-7,661,293.44
其中：利息费用		396,421.48	132,635.31
利息收入		3,811,156.92	8,070,209.9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6,016,420.48	9,313,271.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7,630,527.36	3,635,47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12,699.05	-617,016.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8,307,077.35	-7,115,820.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92,594.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742,088.62	197,375,781.8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1,250.94	116,000.2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50,717.39	147,906.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652,622.17	197,343,875.5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782,240.06	-2,709,665.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七、77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737	2.948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737	2.948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74,731,768.94	150,475,352.0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9,744,211.47	46,099,237.41
税金及附加		946,483.86	939,360.37
销售费用		3,731,632.32	5,916,007.14
管理费用		20,564,959.49	29,802,160.84
研发费用		59,951,842.42	51,999,943.81
财务费用		-1,955,412.19	-5,440,865.62
其中：利息费用		179,834.26	27,556.69
利息收入		2,280,584.87	6,170,696.89
加：其他收益		3,771,557.77	5,049,584.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35,203,649.04	3,249,25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879.71	-74,212.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581,909.02	-6,099,331.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922.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016,469.65	23,381,727.96
加：营业外收入		42,000.43	76,000.20
减：营业外支出		105,736.74	147,906.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952,733.34	23,309,821.73
减：所得税费用		-13,840,613.15	-2,331,442.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793,346.49	25,641,264.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793,346.49	25,641,264.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8,793,346.49	25,641,264.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094,752.66	652,496,09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21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019,410.62	22,384,15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512,373.97	674,880,252.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066,231.77	375,953,430.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711,819.59	117,283,22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737,942.04	46,985,017.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2,152,985.55	31,496,79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668,978.96	571,718,46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3,395.01	103,161,78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373,408.17	3,635,47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55.13	202,238.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61,640,000.00	75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3,019,163.30	754,837,709.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04,918.96	121,849,056.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4,639,730.00	3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76,320,000.00	1,420,427,19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2,264,648.96	1,902,276,25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45,485.66	1,147,438,54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2,0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2,0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6,364.18	1,100,326.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401,1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993,08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97,514.18	36,093,41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97,514.18	1,485,926,587.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9,729.78	-223,972.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199,334.61	441,425,856.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005,765.53	108,579,908.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06,430.92	550,005,765.53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501,687.32	157,418,278.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88,820.57	11,180,95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90,507.89	168,599,232.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489,770.59	85,178,017.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80,357.84	55,771,55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9,829.32	10,385,696.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7,324.07	25,163,21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177,281.82	176,498,48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6,773.93	-7,899,252.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946,529.85	3,249,25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792.71	203,310.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8,640,000.00	71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2,662,322.56	716,452,568.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07,098.07	18,523,045.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00	5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3,320,000.00	1,366,427,19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7,927,098.07	1,904,950,241.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64,775.51	1,188,497,673.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2,0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2,0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0,026.60	184,891.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401,1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20,23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821,176.60	34,805,128.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21,176.60	1,487,214,87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828.99	-675,110.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139,555.03	290,142,835.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914,839.29	47,772,004.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75,284.26	337,914,839.29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600,000.00				1,574,024,509.11				24,164,126.45		342,369,405.13		1,998,158,040.69		1,998,158,04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600,000.00				1,574,024,509.11				24,164,126.45		342,369,405.13		1,998,158,040.69		1,998,158,04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20,000.00				-25,920,000.00				17,595,873.55		24,558,988.68		42,154,862.23		42,154,862.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434,862.23		131,434,862.23		131,434,86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595,873.55		-106,875,873.55		-89,280,000.00	-	-89,2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595,873.55		-17,595,873.55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14,400,000.00			1,477,970,304.70				2,564,126.45		197,489,414.78		1,692,423,845.93		1,692,423,845.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0,053,541.23		200,053,541.23		200,053,541.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4,400,000.00			1,477,970,304.70								1,492,370,304.70		1,492,370,304.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400,000.00			1,477,970,304.70								1,492,370,304.70		1,492,370,304.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64,126.45		-2,564,126.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564,126.45		-2,564,126.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600,000.00			1,574,024,509.11				24,164,126.45		342,369,405.13		1,998,158,040.69		1,998,158,040.69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600,000.00				1,573,896,294.41				24,164,126.45	104,909,959.02	1,760,570,379.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600,000.00				1,573,896,294.41				24,164,126.45	104,909,959.02	1,760,570,37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20,000.00				-25,920,000.00				17,595,873.55	71,917,472.94	89,513,346.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793,346.49	178,793,346.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595,873.55	-106,875,873.55	-89,2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595,873.55	-17,595,873.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280,000.00	-89,28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920,000.00				-25,92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920,000.00				-25,92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520,000.00				1,547,976,294.41				41,760,000.00	176,827,431.96	1,850,083,726.37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200,000.00				95,925,989.71				21,600,000.00	81,832,820.95	242,558,81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200,000.00				95,925,989.71				21,600,000.00	81,832,820.95	242,558,810.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00,000.00				1,477,970,304.70				2,564,126.45	23,077,138.07	1,518,011,569.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641,264.52	25,641,264.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00,000.00				1,477,970,304.70						1,492,370,304.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400,000.00				1,477,970,304.70						1,492,370,304.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64,126.45	-2,564,126.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564,126.45	-2,564,126.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600,000.00				1,573,896,294.41				24,164,126.45	104,909,959.02	1,760,570,379.88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钜泉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钜泉有限”）。钜泉有限由注册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 HI-TREND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于 2005 年 5 月设立，初始注册资本 301.00 万美元。

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 月经一次增资和二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51.00 万美元。

经公司 2010 年 2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及 2010 年 2 月 28 日全体股东签署的《发起人协议书》和修订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截至 2010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6,245.030971 万元为基数，按 1.6521: 1 的比例折合股份 3,780.00 万股，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780.00 万元。

从 2010 年 6 月到 2019 年 6 月，经过一系列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320.00 万元。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23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4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76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5,76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5 股，共计转增 2,592.00 万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8,352.00 万元。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智能电网终端设备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0% 且金额大于 3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承诺事项	500 万人民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

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客户货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押金保证金、应收代垫款、备用金等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应收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均自初始确认之日起计算。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1。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委托加工物资、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分期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5)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

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20、30	0.00、10.00	10.00、4.50、3.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00	10.00	18.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5.00	10.00	18.00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上。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技术使用权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3、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用、测试及服务费用、折旧与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2)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用	5 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

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

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产品售出后，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获得购货方签收回执时，作为产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产品售出后，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取得报关单时，作为产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

②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技术开发服务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技术开发服务收入

本公司按项目约定提交项目成果并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时，即完成了应为客户提供的技术开发业务。在客户完成技术开发成果验收时确认收入，收入确认依据为技术服务合同、验收报告。

③ 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特许权使用费业务是客户使用本公司知识产权授权而进行生产或销售产品，按规定费率支付使用费产生的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当使用本公司知识产权授权产品量产后，就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相关产品实际生产的合格产品数量情况和应收取的特许权使用费金额与客户确认一致后，取得双方确认的使用费结算单。取得特许权使用费结算单时客户已有向本公司付款义务，标志着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本公司根据使用费结算单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5、2、3.25	0.00	66.67、50.00、30.77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

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无	0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和出口免抵退当期免抵金额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和出口免抵退当期免抵金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和出口免抵退当期免抵金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钜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免税
钜泉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通过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组织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并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2023 年 12 月 12 日分别取得编号为 GR202031003949、GR202331004611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 15% 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以下简称《若干政策》），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钜泉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和钜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9 号》判断符合《若干政策》所称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条件，2023 年度是钜泉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第三年盈利，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以及钜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是第二年盈利，免征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2019年10月17日和2021年10月8日完成《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号），本公司和本公司之子公司钜泉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和钜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6日、2023年9月12日和2023年9月13日完成《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备案》，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171.80	18,372.80
银行存款	156,783,222.90	641,197,642.73
其他货币资金	290.4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56,806,685.18	641,216,015.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9,000,000.00	626,000,000.00	/
其中：			
理财产品	829,000,000.00	626,000,000.00	/
合计	829,000,000.00	626,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002,688.82	24,781,711.8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8,002,688.82	24,781,711.8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32,480.5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32,480.5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5,685,758.16	32,507,106.66
1 年以内小计	45,685,758.16	32,507,106.6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5,685,758.16	32,507,106.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685,758.16	100.00	2,284,287.91	5.00	43,401,470.25	32,507,106.66	100.00	1,625,355.33	5.00	30,881,751.33
其中：										
应收客户货款	45,685,758.16	100.00	2,284,287.91	5.00	43,401,470.25	32,507,106.66	100.00	1,625,355.33	5.00	30,881,751.33
合计	45,685,758.16	100.00	2,284,287.91	5.00	43,401,470.25	32,507,106.66	100.00	1,625,355.33	5.00	30,881,751.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货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客户货款	45,685,758.16	2,284,287.91	5.00
合计	45,685,758.16	2,284,287.9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5,355.33	658,932.58				2,284,287.91
合计	1,625,355.33	658,932.58				2,284,287.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025,110.72		17,025,110.72	37.27	851,255.54
第二名	12,883,088.35		12,883,088.35	28.20	644,154.42
第三名	6,380,206.55		6,380,206.55	13.97	319,010.33
第四名	6,126,168.30		6,126,168.30	13.41	306,308.42
第五名	2,535,180.28		2,535,180.28	5.55	126,759.01
合计	44,949,754.20		44,949,754.20	98.40	2,247,487.7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6,491,297.18	36,918,726.08
合计	46,491,297.18	36,918,726.0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513,637.62	
合计	26,513,637.6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27,403.77	56.71	12,561,765.57	98.49
1 至 2 年	464,951.63	36.25	206,122.01	1.48
2 至 3 年	85,233.47	6.64		
3 年以上	5,100.56	0.40	5,100.56	0.03
合计	1,282,689.43	100.00	12,772,988.1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齐集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30,000.00	25.73
厦门美日丰创光罩有限公司	282,640.12	22.03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199,914.43	15.59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53,384.00	11.96
和舰芯片制造（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11,182.08	8.67
合计	1,077,120.63	83.9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0,318.52	2,114,155.52
合计	300,318.52	2,114,155.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2,282.65	2,202,953.18
1 年以内小计	292,282.65	2,202,953.18
1 至 2 年	21,000.00	18,500.00
2 至 3 年	7,500.00	9,400.00
3 年以上	182,493.20	232,493.2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03,275.85	2,463,346.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购房意向金		2,000,000.00
租房意向金	1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286,093.20	282,393.20
备用金	117,182.65	111,900.00
其他		69,053.18
合计	503,275.85	2,463,346.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49,190.86			349,190.8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875.00			6,875.00
本期转回	153,108.53			153,108.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2,957.33			202,957.3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190.86	6,875.00	153,108.53			202,957.33
合计	349,190.86	6,875.00	153,108.53			202,957.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创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7,496.00	29.31	保证金	3 年以上	147,496.00
上海宜浩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9.87	租房意向金	1 年以内	5,000.00
马培莉（自然人）	80,000.00	15.90	备用金	1 年以内	4,000.00
南京明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4,797.20	6.91	押金	3 年以上	34,797.20

陆颖帆（自然人）	31,900.00	6.34	备用金	1 年以内	1,595.00
合计	394,193.20	78.33	/	/	192,888.2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17,465.40	196,910.90	10,120,554.50	29,181,409.36	162,325.34	29,019,084.0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1,062,846.74	15,197,468.31	55,865,378.43	52,811,351.46	4,145,539.22	48,665,812.24
周转材料	228,461.26		228,461.26	720,141.44		720,141.44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93,744.10		493,744.10
委托加工物资	121,053,241.40	25,663,999.08	95,389,242.32	92,526,906.58	2,628,745.25	89,898,161.33
合计	202,662,014.80	41,058,378.29	161,603,636.51	175,733,552.94	6,936,609.81	168,796,943.1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2,325.34	478,816.19		13,030.02	431,200.61	196,910.9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145,539.22	13,779,159.31		2,601,905.31	125,324.91	15,197,468.3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2,628,745.25	24,049,101.85			1,013,848.02	25,663,999.08
合计	6,936,609.81	38,307,077.35		2,614,935.33	1,570,373.54	41,058,378.2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	继续加工成为库存商品的存货，按照其产成品对应的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包括晶圆测试成本、封装测试成本等）以及预计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税金作为可变现净值	已销售或使用
库存商品	使用最近销售同类产品平均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预计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税金作为可变现净值	已销售或使用
发出商品	按销售订单约定的不含税价格减去预计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税金作为可变现净值	已销售或使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107,332,935.21	32,269,380.81
合计	107,332,935.21	32,269,380.8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可转让大额存单	32,269,380.81	7,332,935.21			107,332,935.21	100,000,000.00			
合计	32,269,380.81	7,332,935.21			107,332,935.21	100,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7,080,129.66	16,274,077.2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857,636.31	9,630,231.34
其他	561,065.45	130,855.06
合计	11,498,831.42	26,035,163.6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可转让大额存单	335,837,815.86	24,364,315.86			614,364,315.86	590,000,000.00			
小计	335,837,815.86	24,364,315.86			614,364,315.86	59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7,332,935.21			107,332,935.21	100,000,000.00			
合计	335,837,815.86	17,031,380.65			507,031,380.65	49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89 期	30,000,000.00	3.35%	3.35%	2025/11/16		30,000,000.00	3.35%	3.35%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0 期	30,000,000.00	3.35%	3.35%	2025/11/16		30,000,000.00	3.35%	3.35%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1 期	10,000,000.00	3.35%	3.35%	2025/11/16		10,000,000.00	3.35%	3.35%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2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3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4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5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7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8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099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100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101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2000102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富邦华一银行单位 大额存单 22000103 期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10,000,000.00	3.20%	3.20%	2025/11/16	
宁波银行大额存单 产品 221802						100,000,000.00	3.55%	3.55%	2024/11/24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2 年第 454 期	50,000,000.00	3.45%	3.45%	2025/4/21		50,000,000.00	3.45%	3.45%	2025/4/21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5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6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7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8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9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10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9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11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9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12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9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13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9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14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9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 存单 2023 年第 15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9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16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9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17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9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18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1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19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1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20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1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21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16						
盛京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22 期	10,000,000.00	3.45%	3.45%	2026/3/16						
富邦华一银行大额存单 23000026 期	10,000,000.00	3.30%	3.30%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大额存单 23000027 期	10,000,000.00	3.30%	3.30%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大额存单 23000028 期	10,000,000.00	3.30%	3.30%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大额存单 23000029 期	10,000,000.00	3.30%	3.30%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大额存单 23000030 期	10,000,000.00	3.30%	3.30%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大额存单 23000031 期	10,000,000.00	3.30%	3.30%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大额存单 23000032 期	10,000,000.00	3.30%	3.30%	2026/2/6						
富邦华一银行大额存单 23000033 期	10,000,000.00	3.30%	3.30%	2026/2/6						
合计	490,000,000.00					330,000,000.00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4,639,730.00					14,639,730.00				持有目的为非交易性
合计		14,639,730.00					14,639,730.00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0,482,056.05	115,191,694.9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0,482,056.05	115,191,69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6,876,459.78		3,930,946.59	18,199,169.57	149,006,575.9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590.59	3,274,834.33	3,525,424.92
(1) 购置			250,590.59	3,274,834.33	3,525,424.9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9,644.16	1,069,644.16
(1) 处置或报废				1,069,644.16	1,069,644.16
4. 期末余额	126,876,459.78		4,181,537.18	20,404,359.74	151,462,356.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194,441.17		575,836.41	8,044,603.42	33,814,88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886,495.36		657,076.87	2,544,819.06	8,088,391.29
(1) 计提	4,886,495.36		657,076.87	2,544,819.06	8,088,391.29
3. 本期减少金额				922,971.64	922,971.64
(1) 处置或报废				922,971.64	922,971.64
4. 期末余额	30,080,936.53		1,232,913.28	9,666,450.84	40,980,300.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795,523.25		2,948,623.90	10,737,908.90	110,482,056.05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682,018.61		3,355,110.18	10,154,566.15	115,191,694.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87,748.55	2,187,748.55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87,748.55	2,187,748.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75,920.90	1,175,920.90
2. 本期增加金额	762,632.91	762,632.91
(1) 计提	762,632.91	762,632.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38,553.81	1,938,553.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9,194.74	249,194.7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1,827.65	1,011,827.6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 技术	技术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55,596.28	18,088,485.03	31,444,081.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356.33	619,806.12	815,162.45
(1) 购置				195,356.33	619,806.12	815,162.4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550,952.61	18,708,291.15	32,259,243.7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995,070.96	2,459,868.15	12,454,939.11
2. 本期增加金额				951,864.93	5,486,898.26	6,438,763.19
(1) 计提				951,864.93	5,486,898.26	6,438,763.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946,935.89	7,946,766.41	18,893,702.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04,016.72	10,761,524.74	13,365,541.46
2. 期初账面价值				3,360,525.32	15,628,616.88	18,989,142.2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979,212.39		300,393.24		678,819.15
合计	979,212.39		300,393.24		678,819.1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545,623.53	6,445,200.68	8,911,156.00	1,171,237.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64,785,106.24	9,717,765.94	8,466,157.78	1,269,923.67
递延收益	4,727,854.02	622,928.10	4,255,839.48	552,125.92
应付职工薪酬	5,127,869.14	750,976.80	6,362,200.00	832,887.71

使用权资产	305,722.69	42,297.82	32,791.50	286.93
分期付款的无形资产	203,626.13	27,819.78	36,045.58	4,868.62
预提费用	1,849,056.60	248,113.20		
合计	120,544,858.35	17,855,102.32	28,064,190.34	3,831,330.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249,194.74	34,038.58		
合计	249,194.74	34,038.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38.58	17,821,063.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38.5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购置长期资产款项	111,752,504.26		111,752,504.26	110,247,103.08		110,247,103.08

合计	111,752,504.26		111,752,504.26	110,247,103.08		110,247,103.08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4.26	冻结	ETC 保证金、一年内未有收付的账号资金		91,210,250.00	冻结	结构性存款认购资金、ETC 保证金、资金监管账户认购七天通知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54.26	/	/		91,210,250.0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7,289,813.93	71,700,949.11
应付加工款	23,059,337.59	36,097,255.25
应付特许权使用费	799,924.34	5,577,210.44
应付设备款		139,292.00
应付软件款	257,766.20	110,377.36
合计	51,406,842.06	113,625,084.1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671,306.31	5,939,992.93
合计	4,671,306.31	5,939,992.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252,146.82	139,895,308.04	146,603,676.87	40,543,777.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7,942.30	12,197,715.92	11,914,093.67	1,111,564.55
三、辞退福利		418,529.20	418,529.2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8,080,089.12	152,511,553.16	158,936,299.74	41,655,342.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268,239.02	121,066,274.00	127,931,226.34	39,403,286.68
二、职工福利费	474,095.80	5,562,115.91	6,036,211.71	
三、社会保险费	509,812.00	7,432,594.49	7,257,951.18	684,455.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1,605.06	6,577,079.95	6,422,376.27	606,308.74
工伤保险费	8,028.60	123,991.91	121,241.57	10,778.94
生育保险费	50,178.34	731,522.63	714,333.34	67,367.63
四、住房公积金		5,179,659.00	4,723,623.00	456,03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4,664.64	654,664.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7,252,146.82	139,895,308.04	146,603,676.87	40,543,777.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2,853.10	11,828,083.40	11,553,056.34	1,077,880.16
2、失业保险费	25,089.20	369,632.52	361,037.33	33,684.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27,942.30	12,197,715.92	11,914,093.67	1,111,564.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18,529.20	
合计	418,529.20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955,035.70	772,146.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2.59	31,444.61
教育费附加	925.55	17,931.34
印花税	66,834.39	137,559.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7.03	11,954.24
土地使用税	6,084.35	6,084.35
契税		436,590.83
房产税	246,752.51	245,819.02
合计	1,277,792.12	1,659,530.0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8,850.00	
其他应付款	2,513,764.38	1,312,738.09
合计	3,392,614.38	1,312,738.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78,85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878,85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61,200.00	
代缴社保款	1,198,348.39	552,259.92
应付装修费		15,268.02
其他	754,215.99	745,210.15
合计	2,513,764.38	1,312,738.0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4,551,530.74	3,275,386.2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299.21	799,942.70
合计	4,657,829.95	4,075,328.9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4,032,480.50	3,749,200.92
合同负债的相关税费	607,269.82	645,762.79
预提费用	3,028,621.00	80,000.00
合计	7,668,371.32	4,474,963.7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8,000.00	929,694.1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00.79	23,452.1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299.21	799,942.70
合计	0.00	106,299.2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521,517.69	9,462,442.63
专项应付款		
小计	6,521,517.69	9,462,442.6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4,551,530.74	3,275,386.24
合计	1,969,986.95	6,187,05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软件款	6,521,517.69	9,462,442.63
小计	6,521,517.69	9,462,442.6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551,530.74	3,275,386.24
合计	1,969,986.95	6,187,056.39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55,839.48	644,400.00	172,385.46	4,727,854.0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255,839.48	644,400.00	172,385.46	4,727,854.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600,000.00			25,920,000.00		25,920,000.00	83,52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63,100,614.41		25,920,000.00	1,537,180,614.41
其他资本公积	10,923,894.70			10,923,894.70
合计	1,574,024,509.11		25,920,000.00	1,548,104,509.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5 月 24 日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5,76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5 股，共计转增 2,592.00 万股。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164,126.45	17,595,873.55		41,76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4,164,126.45	17,595,873.55		41,76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计提金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2,369,405.13	144,879,990.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2,369,405.13	144,879,990.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595,873.55	2,564,126.4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9,28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6,928,393.81	342,369,405.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3,045,632.83	303,604,280.83	709,904,738.51	345,514,801.75
其他业务				
合计	603,045,632.83	303,604,280.83	709,904,738.51	345,514,801.7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计量芯片	329,257,976.83	161,980,272.59
MCU 芯片	211,125,150.65	123,287,633.88
载波芯片	62,079,470.04	18,054,723.74
其他	583,035.31	281,650.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593,178,011.98	298,970,129.34
境外	9,867,620.85	4,634,151.4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603,045,632.83	303,604,280.83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合计	603,045,632.83	303,604,280.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销售商品和技术开发服务义务。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完服务并经客户验收后完成履约义务。本公司对客户提供的质量保证通常为保证类质保，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的合同价款通常于一年内到期，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0,476.86	1,742,683.85
教育费附加	536,383.51	901,777.16
地方教育附加	357,589.00	601,184.10
房产税	985,765.39	461,076.68
土地使用税	24,337.40	14,817.27
车船税	2,940.00	1,470.00
印花税	300,940.59	412,372.84
合计	3,128,432.75	4,135,381.9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15,301.19	5,919,889.37
差旅费	351,776.58	151,053.62
业务招待费	123,768.97	172,964.84
折旧费用	339,498.54	508,397.06
广告宣传费	66,859.38	24,528.30
办公费及其他	73,231.45	105,161.06
合计	4,470,436.11	6,881,994.2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636,714.70	18,316,378.22
折旧与摊销	3,774,205.41	2,792,882.27
办公费用	2,271,805.53	3,770,059.03
差旅费	599,684.30	313,775.81
人事招聘培训	769,994.65	812,192.23
中介机构费	4,394,079.61	5,845,889.32
业务招待费	1,544,780.41	2,345,081.61
公务用车费	181,012.38	151,964.23
其他	225,727.77	845,165.02
合计	36,398,004.76	35,193,387.7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20,760,015.10	109,801,111.49
材料费	12,626,713.41	7,470,006.21
测试及服务费	5,559,801.83	9,255,458.93
折旧与摊销	10,782,137.01	5,416,654.42
其它	3,919,967.23	1,929,953.51
合计	153,648,634.58	133,873,184.5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96,421.48	132,635.3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2,404.27	75,597.86
减：利息收入	3,811,156.92	8,070,209.90
利息净支出	-3,414,735.44	-7,937,574.59
汇兑损失	706,459.30	1,639,122.60
减：汇兑收益	506,729.52	1,415,149.80
汇兑净损失	199,729.78	223,972.8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5,932.28	52,308.35
合计	-3,119,073.38	-7,661,293.4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2,385.46	191,327.38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769,013.77	8,922,835.19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95,678.40	199,109.30
进项税加计扣除	5,879,342.85	
合计	16,016,420.48	9,313,271.8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9,848,119.19	862,041.0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782,408.17	2,773,429.9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7,630,527.36	3,635,471.0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8,932.58	-936,637.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233.53	278,820.7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0,800.00
合计	-512,699.05	-617,016.8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307,077.35	-7,115,820.0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8,307,077.35	-7,115,820.0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92,594.14
其中：固定资产		95,850.19
使用权资产		96,743.95
合计		192,594.1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61,250.94	116,000.21	61,250.94
合计	61,250.94	116,000.21	61,250.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0,917.39	147,667.11	140,917.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0,917.39	147,667.11	140,917.3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9,800.00	239.32	9,800.00
合计	150,717.39	147,906.43	150,717.3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07,493.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89,733.14	-2,709,665.65
合计	-11,782,240.06	-2,709,665.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652,622.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947,893.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208,431.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4,122.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	-19,890.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8,357,687.83
税率调整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影响	-308,246.51
所得税费用	-11,782,24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609,092.17	9,197,944.49
资金往来及备用金	5,409,000.94	5,116,000.21
利息收入	3,811,156.92	8,070,209.90
所得税退税	16,190,160.59	
合计	36,019,410.62	22,384,154.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日常费用	31,639,574.85	25,224,224.64
资金往来及备用金	417,478.42	3,330,010.82
手续费	95,932.28	52,308.35
其他		2,890,250.00
合计	32,152,985.55	31,496,793.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额存单的赎回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大额存单	260,000,000.00	360,000,000.00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4,639,730.00	
合计	274,639,730.00	36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的赎回	2,461,640,000.00	751,000,000.00
合计	2,461,640,000.00	75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理财产品	2,576,320,000.00	1,420,427,196.67
合计	2,576,320,000.00	1,420,427,196.6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307,077.35	7,115,820.08
信用减值损失	512,699.05	617,016.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88,391.29	6,015,792.76
使用权资产摊销	762,632.91	1,031,186.84
无形资产摊销	6,438,763.19	1,851,585.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0,393.24	613,188.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594.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917.39	147,667.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6,151.26	356,608.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630,527.36	-3,635,47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89,733.14	-2,709,665.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13,770.73	-112,656,104.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9,449.96	-57,621,602.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715,011.71	62,174,816.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3,395.01	103,161,785.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08,474,894.68	128,048,737.98
采购商品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95,964,626.18	96,676,430.5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806,430.92	550,005,765.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0,005,765.53	108,579,908.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199,334.61	441,425,856.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6,806,430.92	550,005,765.53
其中：库存现金	23,171.80	18,372.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782,968.64	549,987,392.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0.4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06,430.92	550,005,765.5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04,009.27	7.0827	2,861,476.46
其中：美元	404,009.27	7.0827	2,861,476.46
应收账款	11.00	7.0827	77.91

其中：美元	11.00	7.0827	77.91
应付账款	326,865.00	7.0827	2,315,086.74
其中：美元	326,865.00	7.0827	2,315,086.74
长期应付款	923,332.00	7.0827	6,539,683.56
其中：美元	923,332.00	7.0827	6,539,683.5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84,115.4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547,124.5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20,760,015.10	109,801,111.49
材料费	12,626,713.41	7,470,006.21
测试及服务费	5,559,801.83	9,255,458.93
折旧与摊销	10,782,137.01	5,416,654.42
其它	3,919,967.23	1,929,953.51
合计	153,648,634.58	133,873,184.5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3,648,634.58	133,873,184.56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钜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	50,000,000.00	南京	电能计量芯片销售	100.00		设立
钜泉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180,000,000.00	上海	电能计量芯片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外收入 金额				
递延收 益	4,255,839.48	644,400.00		172,385.46		4,727,854.02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4,255,839.48	644,400.00		172,385.46		4,727,854.02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9,941,399.23	9,313,271.87
合计	9,941,399.23	9,313,271.8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其他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额度。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降低信用额度或取消信用额度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8.40%（比较期：92.3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8.33%（比较：95.67%）。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51,406,842.06			
其他应付款	3,392,614.3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06,299.21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4,551,530.74	1,969,986.95		
合计	59,457,286.39	1,969,986.95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13,625,084.16			
其他应付款	1,312,738.0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799,942.70	106,299.21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3,275,386.24	3,623,106.42	2,563,949.97	
合计	119,013,151.19	3,729,405.63	2,563,949.97	

（3）市场风险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采购和销售有关，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404,009.27	2,861,476.46
应收账款	11.00	77.91
应付账款	326,865.00	2,315,086.74
长期应付款	923,332.00	6,539,683.56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719,355.46	5,010,023.04
应付账款	842,820.00	5,869,904.17
长期应付款	1,439,557.00	10,025,938.68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502,545.30 元。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9,000,000.00		829,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9,000,000.00		829,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
(2) 权益工具投资				-
(3) 衍生金融资产				-
(4) 理财产品		829,000,000.00		829,0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
(2) 权益工具投资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614,364,315.86		614,364,315.86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39,730.00	14,639,73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账款融资		46,491,297.18		46,491,297.1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89,855,613.04	14,639,730.00	1,504,495,343.0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为理财产品、其他债权投资（可转让大额存单）及应收款项融资。其公允价值采用市场同类型产品可获取的预期收益率和预计现金流，并基于对预期风险水平的最佳估计所确定的利率折现确定的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 入 第 三 层 次	转 出 第 三 层 次	当期利得或 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 算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对于在报告期 末持有的资 产，计入损益 的当期未实现 利得或损失的 变动
				计入损 益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购 入	发 行	出 售	结 算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14,639,730.00				14,639,730.00	
合计						14,639,730.00				14,639,730.00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炬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股东
高华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东陞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杨士聪	董事、董事长
王颖霖、谢燕村、王志华、陈凌云、黄瀚仪、戚正伟	董事
张明雄、谢汉萍、郭俊仁	监事
郑文昌、Xuming Zhang（张旭明）、凌云、刁峰智	高级管理人员
浙江桓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注）	采购原材料				183,090.63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注）	采购固定资产				96,477.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原监事徐伟曾任党委书记、执行副总曾任职的企业，徐伟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已从炬泉科技离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相关披露规则，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4 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98.62	1,319.8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248,228.68	

注：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原监事徐伟曾任党委书记、执行副总曾任职的企业，徐伟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已从钜泉科技离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相关披露规则，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4 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钜泉南京以 0 美元对价自浙江桓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桓能”）股东 Aquatech Energy Limited（以下简称“Aquatech”）受让取得桓能 5.25% 的股权，由于 Aquatech 尚未履行出资义务，钜泉南京按照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的约定实缴前述 5.25% 股权所对应的 210 万美元注册资本（按照《股权转让合同》约定的汇率 6.9713 计算，折合人民币 1,463.973 万元），Aquatech 不再承担相应的出资义务。钜泉南京对桓能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将该项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85,600.00	6,268,912.50					74,240.00	2,419,510.94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58,400.00	29,330,187.50					343,360.00	11,325,989.06

合计	1,044,000.00	35,599,100.00					417,600.00	13,745,500.00
----	--------------	---------------	--	--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40.93 元/股	28 月/3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0.93 元/股	28 月/3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2023 年 3 月，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023 年，激励计划共向 12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4.40 万股，授予价格为 40.93 元/股。

因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未达到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公司以未来可行权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对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的金额进行调整，因此当期未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其他说明

2023 年 3 月，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023 年，激励计划共向 12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4.40 万股，授予价格为 40.93 元/股。

因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未达到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公司以未来可行权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对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的金额进行调整，因此当期未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钜泉南京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钜泉微电子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钜泉南京、钜泉微电子	连带责任担保	88,533,750.00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30 年 11 月 18 日	
合计		148,533,75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股份回购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完毕后将依法进行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不低于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	
股权激励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105.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8,352.00 万股的 1.26%。	人民币约 2,294.92 万元。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681.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520,000 股，以此计算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66,816,000.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84%；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520,000 股，以此计算转增股本 37,584,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104,000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186,873.63	23,248,809.49

1 年以内小计	17,186,873.63	23,248,809.4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842,761.94	569,368.70
合计	16,344,111.69	22,679,440.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86,873.63	100.00	842,761.94	4.90	16,344,111.69	23,248,809.49	100.00	569,368.70	2.45	22,679,440.79
其中：										
组合 1、 应收合并 范围内关 联方货款	331,634.80	1.93			331,634.80	11,861,435.50	51.02			11,861,435.50
组合 2、 应收客户 货款	16,855,238.83	98.07	842,761.94	5.00	16,012,476.89	11,387,373.99	48.98	569,368.70	5.00	10,818,005.29
合计	17,186,873.63	100.00	842,761.94	4.90	16,344,111.69	23,248,809.49	100.00	569,368.70	2.45	22,679,440.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货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1,634.80		5.00
合计	331,634.8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应收客户货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855,238.83	842,761.94	5.00
合计	16,855,238.83	842,761.9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	569,368.70	273,393.24				842,761.94
合计	569,368.70	273,393.24				842,761.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575,050.07		8,575,050.07	49.89	428,752.50
第二名	4,992,679.31		4,992,679.31	29.05	249,633.97
第三名	3,287,509.45		3,287,509.45	19.13	164,375.47
第四名	276,508.78		276,508.78	0.32	
第五名	55,126.02		55,126.02	1.61	
合计	17,186,873.63		17,186,873.63	100.00	842,761.9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164,468.52	7,693,323.65
合计	65,164,468.52	7,693,323.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钜泉微电子	45,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149,282.65	6,403,976.69
1 年以内小计	20,149,282.65	6,403,976.69
1 至 2 年	21,000.00	1,401,174.62
2 至 3 年	7,500.00	
3 年以上	34,997.20	84,997.2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20,212,779.85	7,890,148.51
减：坏账准备	48,311.33	196,824.86
合计	20,164,468.52	7,693,323.6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购房意向金		2,000,000.00
内部关联方往来	20,000,000.00	5,585,898.13
押金及保证金	95,597.20	123,297.20
备用金	117,182.65	111,900.00
其他		69,053.18
小计	20,212,779.85	7,890,148.51
减：坏账准备	48,311.33	196,824.86
合计	20,164,468.52	7,693,323.6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96,824.86			196,824.8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48,513.53			148,513.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8,311.33			48,311.3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824.86		148,513.53			48,311.33
合计	196,824.86		148,513.53			48,311.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钜泉微电子	20,000,000.00	98.95	内部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马培莉	80,000.00	0.40	备用金	1 年以内	4,000.00
南京明月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34,797.20	0.17	押金及保证金	3 年以上	34,797.20
陆颖帆	31,900.00	0.16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	1,595.00
朱纯谊	15,000.00	0.07	押金及保证金	2 年以内	1,500.00
合计	20,161,697.20	99.75			41,892.2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合计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钜泉南京	2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0,000.00		
钜泉微电子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30,000,000.00		23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731,768.94	29,744,211.47	150,475,352.09	46,099,237.41
其他业务				
合计	74,731,768.94	29,744,211.47	150,475,352.09	46,099,237.4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计量芯片	1,852,772.33	1,469,033.21
MCU 芯片	917,396.18	639,708.81
载波芯片	62,079,470.04	18,054,723.74
其他	9,882,130.39	9,580,745.7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74,731,768.94	29,744,211.47
境外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4,731,768.94	29,744,211.47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合计	74,731,768.94	29,744,211.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355,529.85	2,387,21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9,848,119.19	862,041.0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35,203,649.04	3,249,257.87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0,917.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989,235.39	主要为安商育商财政扶持资金、国家专精特新企业奖励和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上市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		

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7,630,527.36	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50.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90,09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0,840,200.9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3	1.5737	1.57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0	1.0847	1.0847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士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